



股票代號
3257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 Corp.

民國一〇九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championmicro.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30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職稱：林保偉 執行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石智賢 財務行政處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696-3558

郵件信箱：invest@championmicro.com.tw

二、總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園區二路 11 號 5 樓

總公司電話：(03) 567-997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蓓琪會計師、于紀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home.kpmg/tw/zh/>

電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hampionmicro.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5
六、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4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73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73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174
三、現金流量分析	1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7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

1. 營業計畫成果

各位股東大家好，民國109年之營業成果，在營收方面，相較於民國108年，成長了55.8%，稅後淨利則成長157.5%，每股稅後盈餘為3.34元，營收的成長來自於個人電腦的需求增長外，包括伺服器、工作站、電視、遊戲機等相關產品的應用增加，共譜了此一亮麗的結果，獲利的大幅提升，則來自於毛利的增長與費用的控管。

公司的核心技術在於電源管理，也就是交流—直流(AC—DC)電源轉換效率的提升，公司過去專長的領域在300W以上的大瓦特數終端產品的應用，而隨著100W以下終端產品應用的IC開發成功，虹冠將可在相關領域站得一席之地。

2.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成長率 (%)
營業收入淨額	1,071,450	687,633	55.8%
營業成本	564,609	395,286	42.8%
營業毛利	506,841	292,347	73.4%
毛利率	47%	43%	9.3%
營業費用	233,172	227,668	2.4%
營業利益	273,669	64,679	323.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60	35,837	-94.0%
稅前淨利	275,829	100,516	174.4%
本期淨利	239,751	93,109	157.5%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	3.34	1.28	160.9%

資料來源：係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填列

4.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聚焦在 AC/DC 電源控制管理 IC 以及功率開關元件之設計開發，除了既有之 PFC/PWM 控制晶片、同步混合諧振式(SLS)控制晶片、與功率開關元件(MOSFET, PFC Diode)等產品之外，因應市場與趨勢發展之所需，近年來更積極規畫並投入資源於下列相關類別之系列產品進行研製與開發：

(1) 高效能電源控制 IC 系列：

由於地球資源有限，節能減碳與環保意識儼然已成為世界各國之共識，因此在終端產品的電源系統規格及相關的法規規範要求將更趨於嚴格，驅使其核心的電源控制管理 IC 必須加以進化、升級、甚至能夠突破創新。有鑑於此，針對長期耕耘之 PC 個人電腦、工作站、伺服器、TV、電競遊戲、工控等較大功率瓦數(>75W)電源應用領域，本公司亦植基於原有的 PFC 與同步混合諧振式(SLS)控制技術基礎，開發並推出更高效能之 AC/DC 電源控制管理 IC 方案：TNS (True No Standby) V family，其包含 CU6500/02V、CU6510V、CU6901V、CMRR104V。該方案除了更進一步提高電源整體運作效能之外，原先在電源系統產品中的待機電源線路亦可精簡省略，降低整體系統的成本，藉以協助客戶打造更高效能、高品質且更具高度競爭優勢之電源產品。此外，該方案亦能滿足並符合 Intel 最新的極輕載效率等特殊規格之要求。現行已有多家客戶搭載 TNS 方案導入並量產，且持續選用該方案，規劃與進行其新產品之規格升級與新產品開發。

(2)高功率密度/高效率方案需求之電源控制 IC 系列：

近年來由於科技大幅進步，電子產品的功能性與系統整合度也越趨精密完整，故在終端產品的便攜性以及外觀尺寸輕薄短小化亦更加要求。對於行動裝置(如筆電、平板電腦、手機、…)的 AC/DC 適配器與充電器來說，其相關供/充電規格將逐步規範並朝向標準化(如 USB PD)，以提高共用性。因此，針對縮小整機體積及提高功率密度之 AC/DC 電源需求考量，本公司發展出具突破性的創新電源架構與控制 IC 方案：Dr. family，包含 Dr. Flyback, Dr. Bridge, Dr. SR。Dr. Flyback 搭配 Dr. SR 將瞄準 USB PD 與快充等中小功率應用市場，透過 Dr. Flyback 與 Dr. SR 技術方案優勢與系統整合設計，可進一步提高電源產品的功率密度，協助客戶做出產品差異化並提升其競爭優勢。另一方面，AC/DC 電源領域如欲縮小體積以提高功率密度，輸入端橋式整流器的元件溫度係最主要的瓶頸，為降低該元件溫度所額外增加的散熱對策，會間接造成整體產品體積無法縮小。本公司所開發推出的 Dr. Bridge 可有效改善此一問題，為客戶產品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目前已有多家客戶已導入 Dr. Flyback 與 Dr. Bridge 等方案於其新型的產品機種，並且陸續量產。

(3)待機能耗管理 IC 產品：

歐盟耗能產品指令(EuP/ErP)要求針對有待機模式之電子產品必須符合其相關的耗能要求(如 Lot 6 要求在 off mode 及 standby mode 必須小於 0.5W 等)，因應法規規範之要求，本公司透過晶片技術與封裝工藝之整合設計，開發出待機切換控制 IC 產品：CM02/CMD02，該 IC 產品體積相當精巧，能便於客戶使用並設計符合法規要求之終端產品。已有許多客戶之多款產品機種已導入量產。

(4)利基型功率開關元件：

為能提供客戶全面性的電源產品解決方案，並降低功率元件特性與系統晶片整合應用設計時之匹配性問題，以縮減整體系統開發時程，本公司持續開發與電源控制 IC 在系統上所搭配使用之功率元件(如 Super Junction MOSFET, SR MOSFET... 等)，透過客戶系統規格要求以及 IC 運作特性的搭配掌握，研製更適切規格與特性的功率元件，藉以擴展產業鏈上下游合作關係，共創雙贏格局。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由於全世界疫情尚未舒緩，有關遠距教學與宅經濟的熱度仍在高檔，今年相關產品的應用上仍有相當的拓展空間，而公司 Dr. 系列的新產品，包括 PFC、Flyback 與 Bridge 在去年已有佈局，期望新產品在民國 110 年能夠開花結果，故依據 109 年度銷售數據、當前產業環境及市場需求等因素，推估 110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 181,750 仟顆。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大小通吃
2. 深耕核心技術，開發新產品
3. 隨著規模的提升，彰顯品質與成本優勢
4. 強化銷售通路，落實網綁銷售策略(IC+MOS)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由於國際政經環境的動盪與地緣政治的緊張，加重半導體供應鏈的不穩定性，民國 110 年主要課題在於如何穩定供貨來源，並確保交期，以期降低對營運的衝擊。

2. 法規環境之影響

公司在營運管理上落實對 ESG 的要求，在“E”方面，虹冠的核心技術本是透過電源

轉換效率的提升以達到節能省電，未來在環境保護方面將持續做出貢獻，在“S”方面則追求員工、股東、客戶、供應商四贏的結果，打造互利共好，共存共榮的經營理念，“G”方面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的要求。

3. 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台幣匯率的升值，仍是民國 110 年一個影響獲利的變數，在營運上控管美元部位，以減輕對獲利的影響。

109 年是虹冠董事會改組來一個完整的年度，營運績效已顯現，隨著組織架構的改造，與員工誘因機制的實施，虹冠的未來絕對值得股東期待，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祝大家身心健康，吉祥如意。

董事長 蔡高忠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12 月 30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月份	重要記事
民國 87 年	12 月 公司設立，設址於工研院開放實驗室，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2 月 參與工研院電子所計畫開發。
民國 88 年	7 月 獲准經濟部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推動計畫。
民國 88 年	12 月 增資新台幣 204,731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54,731 仟元。
民國 89 年	2 月 獲准遷址至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營運。
民國 89 年	2 月 獲准經濟部鼓勵中小企業開發開發新技術推動計畫。
民國 89 年	6 月 導入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計畫。
民國 89 年	7 月 現金增資 222,63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677,365 仟元。
民國 89 年	9 月 獲准科學園區管理局創新技術研究開發計畫。
民國 89 年	11 月 現金增資 112,408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789,773 仟元。
民國 90 年	3 月 通過 ISO9001-2000 認證。
民國 90 年	4 月 與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公司簽約，共同開發功率因素校正功能之積體電路。
民國 90 年	12 月 獲准經濟部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推動計畫。
民國 91 年	8 月 現金增資 80,261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870,034 仟元。
民國 92 年	1 月 購置新竹總公司辦公大樓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92 年	8 月 現金增資 29,966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900,000 仟元。
民國 93 年	3 月 通過惠普 80+系統驗證。
民國 93 年	4 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計畫案。
民國 93 年	6 月 減少資本新台幣 324,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76,000 仟元。
民國 95 年	3 月 通過惠普 85+系統驗證。
民國 95 年	6 月 台科大產學合作開發同步混合諧振電源平台。
民國 95 年	11 月 獲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先期研究計畫案。
民國 96 年	10 月 獲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案。
民國 96 年	12 月 減少資本新台幣 256,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20,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3 月 通過惠普 90+系統驗證。
民國 97 年	4 月 購置業務辦公室於汐止東方科學園區大樓。
民國 98 年	3 月 完成開發高輸出效率 90+%潔淨技術架構。
民國 98 年	12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200,000 單位。
民國 99 年	3 月 奉金管會證期局通過補辦公開發行。

年度月份	重要記事
民國 99 年	4 月 經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興櫃掛牌。
民國 99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 6,4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26,400 仟元。
民國 99 年	9 月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 32,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8,400 仟元。
民國 99 年	10 月 獲工業局出具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民國 100 年	3 月 正式掛牌上市。(櫃買中心終止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上市現金增資 58,88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417,280 仟元。
民國 100 年	8 月 購置業務辦公室於汐止東方科學園區辦公大樓。 董事會通過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案。
民國 100 年	11 月 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註銷減少資本新台幣 30,000 仟元， 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87,28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1 月 取得中國發明專利，發明名稱「具有高于和低于諧振頻率的操作模式空載運作的諧振切換轉換器」。
民國 102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 23,237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10,517 仟元。
民國 102 年	7 月 取得深圳冠順電子 100% 股權。
民國 102 年	8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61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22,127 仟元。
民國 102 年	9 月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22,127 仟元。
民國 103 年	2 月 購買辦公室於新竹科學園區辦公大樓。
民國 103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 31,328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53,454 仟元。
民國 103 年	10 月 取得美國發明專利，專利名稱「Switching Power Supply Having High-Power Integrated Circuit and Monolithic Integrated Circuit Therefor」
民國 104 年	2 月 董事會通過 103 年度營業額新台幣 1,004,640 仟元創歷史新高。
民國 104 年	4 月 103 年度公司治理資訊評鑑榮獲 A 等級佳績。 6 月 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75 元及股票股利 0.85 元。
民國 104 年	11 月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專利，專利名稱「功率因數修正器降低電流諧波失真之控制方法與裝置」
民國 105 年	4 月 104 年度公司治理資訊評鑑榮獲前 21% 至前 35% 佳績。 6 月 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65 元及股票股利 0.85 元。
民國 106 年	6 月 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65 元及股票股利 0.65 元。
民國 107 年	4 月 通過 ISO9001-2015 認證。
民國 107 年	8 月 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
民國 108 年	3 月 取得美國專利 Synchronous bridge rectifier, methods of operation thereof and components thereo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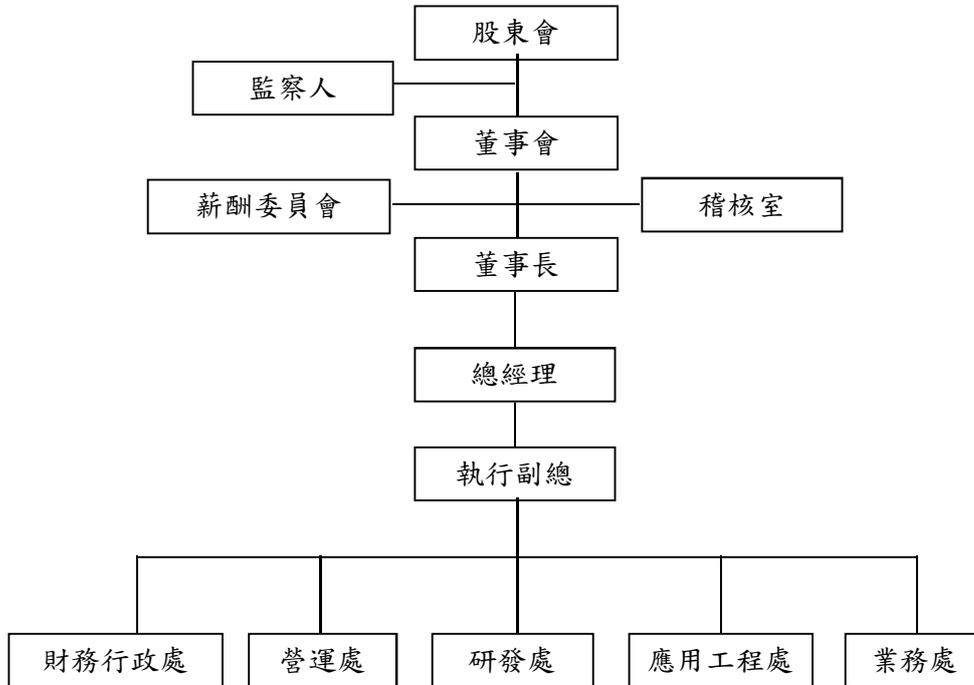
年度月份	重要記事
民國 109 年	<p>6 月 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5 元，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2.5 元。</p> <p>7 月 提前進行董監改選，由蔡高忠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八屆董事長。</p>
民國 109 年	<p>1 月 取得美國專利 System for and Method of Synchronous Rectification in a Switching Power Converter ("Dr. SR")</p> <p>6 月 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97 元及股票股利 0.48 元，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1.45 元。</p>
民國 110 年	<p>2 月 取得美國商標 U.S Trademark: DR. BRIDGE。</p> <p>24 日 董事會通過 109 年財務報表，營收 10.7 億，創歷史新高。</p>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負責稽核各規章制度之落實，提供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改善意見等事宜。
財務行政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統籌、評估、規劃、協調與管理公司內外電腦相關事務。 2. 網路規劃與維護。 3. 工作站的系統維護管理。 4. 行政制度的規劃與執行。 5. 人事行政作業、教育訓練。 6. 總務工作及庶務類採購作業。 7. 印鑑管理。 8. 固定資產管理與維護作業。 9. 進出口、保稅作業，股務相關工作的規劃、執行與管理。 10. 投資人公共關係。 11. 對轉投資公司管理作業。 12. 公開資訊上載事宜。 13. 預算作業的規劃與執行。 14. 會計作業的規劃與執行。 15. 稅務作業的研究與執行。 16. 財務作業的規劃與執行。

部門	主要職掌
	17. 資金支出調度與運作。 18. 出納業務之管理。
營運處	1. 負責新產品測試程式開發計畫及開發時程之控管，使之導入量產，追蹤改善量產產品之測試穩定性、測試外包之開發及移轉導入等。 2. 負責產品良率之提昇，開發模擬分析元件規格之驗證及量測、代工製程特性之分析及模型建立、產品之信賴度驗證。 3. 生產管理系統作業。 4. 製造、生產技術改進與工程管理。 5. 內部品質稽核之計畫、執行及追蹤檢討。 6. 品質系統之建置、維護與推展。 7. 品質制度及品保作業流程之規劃與建置。 8. 負責全公司規章管理、印行、更新及標準作業程序與品質紀錄之保存、發佈與 ISO/QS 品質(環保)系統之維持與協助。
研發處	1. 規劃設計至完成量產過程，所有研發設計、測試等相關工作。 2. 電路設計之佈局及電腦輔助設計系統之建立與維護。
應用工程處	1. 負責產品規格之驗證及量測，協助產品規格書之製作、產品測試版之設計、製作及驗證、產品應用電路之製作及驗證。 2. 負責產品展示版之製作及驗證，客戶產品應用技術及問題支援。
業務處	1. 負責市場資訊之收集、研究。 2. 提供新產品開發之必要資料、產銷計劃協調、業務目標擬定、執行訂單處理、代理商管理及客訴。 3. 負責電源模組產品規格之驗證及量測，協助產品規格書之製作、產品測試模組之設計、製作及驗證、產品應用電路之製作及驗證。 4. 樣品製作及驗證，客戶電源系統應用技術及問題支援。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年3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高忠	男	108.7.25	3年	108.7.25	1,320,000	1.90%	1,460,898	2.01%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研究所 倍利證券資本市場部副 總經理	益友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松翰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中天生 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 事、禾伸堂生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雙鍵化工 (股)公司獨立董事、台 灣醱聯生技醫藥(股)公 司董事、首利實業(股) 公司監察人、深圳冠順 電子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新年	男	108.7.25	3年	108.7.25	554,353	0.80%	637,313	0.88%	0	0	0	0%	美國聖荷西大學電子碩 士 Micro Linear Design Manager National Semiconductor Design Engineer	本公司總經理 深圳冠順電子董事兼總 經理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保偉	男	108.7.25	3年	108.7.25	371,126	0.53%	821,212	1.13%	0	0	0	0%	成功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深圳冠順電子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松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08.7.25	3年	108.7.25	5,697,000	8.21%	5,974,066	8.21%	0	0	0	0%	-	-	無	無	無	-
		代表人： 柯福順	男				0	0%	0	0%	0	0	0	0%	UniSA MBA	松翰科技(股)公司業務 副總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8.7.25	3年	108.7.25	5,697,000	8.21%	5,974,066	8.21%	0	0	0	0%	-	-	無	無	無	-
		代表人：林秀玲	女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松翰科技(股)公司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淑真	女	108.7.25	3年	108.7.25	378,000	0.54%	396,383	0.54%	13,632	0.02%	0	0%	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碩士	寶晨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禾瑞亞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傳銓	男	108.7.25	3年	108.7.25	0	0%	0	0%	0	0%	0	0%	USA Oklahoma 大學會計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台灣鋼聯(股)公司獨立董事 力山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喻家麟	男	108.7.25	3年	108.7.25	174,565	0.25%	183,054	0.25%	457,578	0.63%	0	0%	Lawrence Technology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Industrial Operation 基督書院外文系 創和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執行副總、遊戲新幹線科技(股)公司管理部經理、智冠科技(股)公司財務行政部經理、鍊德科技(股)公司成本部協理	-	無	無	無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石淑芬	女	108.7.25	3年	108.7.25	1,790,212	2.58%	1,877,276	2.58%	0	0%	0	0%	台北商專二專夜間部	奎聚實業會計	無	無	無	-

1. 公司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4月1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陳賢哲(4.33%)、鮑世嘉(2.71%)、熊健怡(2.10%)、張芳馨(1.69%)、陳逸君(1.47%)、陳逸婷(1.47%)、薩摩亞商數位資本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1.34%)、潘銘鎧(1.3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19%)、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02年度第1次國內全權委託統一投信公司投資帳戶(1.15%)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110年3月30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相關 科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家 考試 及證 書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之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蔡高忠			✓	✓		✓	✓	✓	✓			✓	✓	✓	✓	4
黃新年			✓			✓		✓	✓			✓	✓	✓	✓	0
林保偉			✓			✓		✓	✓			✓	✓	✓	✓	0
柯福順			✓	✓	✓	✓	✓	✓	✓	✓	✓	✓	✓	✓	✓	0
林秀玲			✓	✓	✓	✓	✓	✓	✓	✓	✓	✓	✓	✓	✓	0
蔡淑真		✓	✓	✓	✓	✓	✓	✓	✓	✓	✓	✓	✓	✓	✓	0
吳傳銓		✓	✓	✓	✓	✓	✓	✓	✓	✓	✓	✓	✓	✓	✓	2
喻家麟			✓	✓	✓	✓	✓	✓	✓	✓	✓	✓	✓	✓	✓	0
石淑芬			✓	✓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地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各分支機構主管

110年3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新年	男	108.07.25	637,313	0.88%	0	0	0	0	美國聖荷西大學電子碩士 Micro Linear Design Manager National Semiconductor Design Engineer	深圳冠順電子 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保偉	男	92.01.13	821,212	1.13%	0	0	0	0	成功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深圳冠順電子 董事	無	無	無	-
營運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鴻振	男	89.05.23	167,957	0.23%	0	0	0	0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管理碩士 聯測科技工程課長	無	無	無	無	-
財務行政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石智賢	男	108.07.25	220,258	0.30%	0	0	0	0	銘傳管理學院管理科學研究所	深圳冠順電子 監察人	無	無	無	-
應用工程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建志	男	108.10.30	2,431	0.00%	4,461	0.01%	0	0	台北科技大學電腦通訊工程系博士	無	無	無	無	-
研發部副總經理	美國	Alland Chee	男	109.07.29	0	0.00%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	無	無	無	無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9 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蔡高忠	2,234	2,234	0	0	5,300	5,300	255	255	3.25%	3.25%	12,884	12,884	0	0	6,500	0	6,500	0	11.33%	11.33%	無
	黃新年																					
	林保偉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柯福順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獨立董事	蔡淑真	1,680	1,680	0	0	0	0	150	150	0.76%	0.76%	-	-	-	-	-	-	-	-	0.76%	0.76%	無
	吳傳銓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暨同業水準後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遵循公司章程及經董事會通過之「董事、監察人與外部薪酬委員薪酬管理辦法」辦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為110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金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此為擬議分派金額。

(2)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黃新年、林保偉、蔡淑真、吳傳銓	黃新年、林保偉、蔡淑真、吳傳銓	蔡淑真、吳傳銓	蔡淑真、吳傳銓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柯福順、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柯福順、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柯福順、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柯福順、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蔡高忠	蔡高忠	蔡高忠	蔡高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林保偉	林保偉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黃新年	黃新年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位	7 位	7 位	7 位

2. 109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1)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 (A)		監察人酬勞 (B)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喻家麟 石淑芬	0	0	900	900	50	50	0.40%	0.40%	無

註 1. 為 110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金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此為擬議分派金額。

(2) 監察人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喻家麟、石淑芬	喻家麟、石淑芬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位	2 位

3.109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新年	18,798	18,798	0	0	4,078	4,078	10,800	0	10,800	0	14.05%	14.05%	無
執行 副總經理	林保偉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林鴻振													
財務行政處 副總經理	石智賢													
應用工程處 副總經理	賴建志													
研發處 副總經理	Alland Chee (註1)													

註1. 109年07月29日新任，故揭露自該日起之資訊。

註2. 為110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金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酬勞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此為擬議分派金額。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賴建志、石智賢、 Alland Chee(註 1)	賴建志、石智賢、 Alland Chee(註 1)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林鴻振	林鴻振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林保偉	林保偉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黃新年	黃新年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6 位	6 位

註 1. 109 年 07 月 29 日新任，故揭露自該日起之資訊。

(3)109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總經理	黃新年	0	11,350	11,350	4.77%
執行副總經理	林保偉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鴻振				
財務行政處副總經理	石智賢				
應用工程處副總經理	賴建志				
會計主管	張麗如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8 度		109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
董 事	26,740	28.72%	29,003	12.10%
監 察 人	766	0.82%	950	0.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625	27.52%	33,676	14.05%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暨同業水準後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遵循公司章程辦理。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酬勞等，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員工酬勞的分派係遵循公司章程辦理。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須經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4. 與經營績效之關連性：

(1) 董事、監察人：董事、監察人之酬金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監職責。

(2) 經理人：經理人報酬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考核經營績效。

5. 與未來風險關連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蔡高忠	10	0	100%	
董事	黃新年	10	0	100%	
董事	林保偉	10	0	100%	
董事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柯福順	10	0	100%	
董事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10	0	100%	
獨立董事	蔡淑真	10	0	100%	
獨立董事	吳傳銓	10	0	100%	
監察人	喻家麟	10	0	100%	
監察人	石淑芬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董事會討論議案內容及決議摘要如下：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 03. 11	第8屆第7次	1. 本公司擬保證子公司深圳冠順微電子投片額度美金100萬元 2. 本公司變更財務報告查核會計師 3.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 04. 28	第8屆第9次	1. 本公司民國109年會計師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09. 05. 13	第8屆第10次	1. 民國109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109. 08. 28	第8屆第14次	1. 自民國109年第3季起轉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蓓琪會計師及于紀隆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民國109年第3季起會計師公費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09. 10. 28	第8屆第15次	1. 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期申請案	
109. 12. 22	第8屆第16次	1. 保證子公司深圳冠順微電子美金100萬元案	
110. 02. 24	第8屆第17次	1. 民國一一〇年會計師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公費案 2.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黃新年	1. 經理人調薪案	為利害關係人，予以利益迴避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第8屆第13次
蔡高忠、黃新年、林保偉	2. 民國108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為利害關係人，予以利益迴避	於個別討論時予以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	
黃新年	3. 第三次轉讓買回公司股份予員工案	為利害關係人，予以利益迴避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09年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年01月01日至 109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包括：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包括：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加強董事會職能，其主要目標包括持續修訂有效及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積極審閱公司之管理決策及營運計畫，建立與維持公司形象及善盡社會責任，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皆按照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要求執行職務；並已建立完備之資訊揭露系統，以確保股東能取得公司相關之最新訊息，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09年度董事會共召開10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喻家麟	10	100%	
監察人	石淑芬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本公司設監察人2位，依公司法及其相關法進行其職權。

(二)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定期呈報財務業務相關資訊與監察人，並於網站設置股東專區，提供投資人資訊，故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會計師亦不定期就查核情形及建議事項與監察人進行溝通，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各項作業皆依循該守則辦理，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問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外，並在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提問專區，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並無持股 10% 以上之單一股東，對於主要股東，均能保持密切聯繫。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及關係人間交易作業辦法」及「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以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揭露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各項作業皆依循該守則辦理，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		<p>(一)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職能，董事會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茲遵循，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具備之能力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衡諸本公司第八屆7位董事成員名單，包含2席董事為本公司管理階層成員外，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蔡高忠、黃新年、林保偉、柯福順及林秀玲；至於吳傳銓、蔡淑真等2位獨立董事及蔡高忠等則分別長於行政管理及會計事務，其中董事長蔡高忠先生長期服務證券金融產業並擔任多家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對於財務、會計及公司法令等領域有著相當深切的經驗。 3.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8.5%，獨立董事占比為28.5%、女性董事占比為28.5%，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1位董事年齡在61歲以上，5位在51~60歲，1位在50歲以下。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25%以上，目前7位董事，包括2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p>	<p>位女性董事，比率達29%。</p> <p>4.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三) 本公司已於108年12月30日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每年定期進行評估，109年評估結果，除提報第八屆第十七次董事會，亦提報至第四屆第六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以做為酬勞分派之參考。</p> <p>(四) 本公司每年一次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並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及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或主管機關修正、調查之案件、審計服務品質、是否有定期進修、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請會計師及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由董事會據以評估，經本公司110年2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標準。</p>	<p>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由財務行政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p> <p>(一)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的落實。</p> <p>(二)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訂議程，並至少於會前 7 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了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p> <p>(三)每年依法令規定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p>	本公司尚未達到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之要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一)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分之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之溝通管道，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將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使利害關係人有足夠之資訊做判斷以維護其權益。</p> <p>(二)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得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疑義或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以利暢通溝通管道。</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股東會及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	✓		(二)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p>(http://www.championmicro.com.tw)，且有財務行政處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公司網站設有股東專區揭露法人說明會過程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p>(三) 公司年度財報於規定期限內提早公告並申報，另第一、二、三季財報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亦皆較規定時間提早公告並申報，請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內容(https://mops.twse.com.tw/)。</p>	無重大差異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實施退休金制度外，並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及員工酬勞制度等等。</p> <p>(二) 本公司與投資者、客戶、供應商關係良好，溝通管道順暢。</p> <p>(三) 本公司建立完整之發言體系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p> <p>(四)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1. 本公司提供最新法令函釋或主管機關來文或研討會等資訊予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即時掌握最新法令新知。 2. 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及監察人持續進修並主動委任專業機構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到公司授課(附表二)。</p> <p>(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訂定各項內控制度及管理辦法並依相關辦法辦理，執行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依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及於109年7月29日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對公司治理評鑑指標未得分情形，指派財務行政處持續追蹤改善。				

附表一：多元化之董事會成員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營運判 斷能力	會計及 財務分 析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員 工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50 以 下	51 至 60	61 以 上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蔡高忠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黃新年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林保偉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松翰科技(股)公司	中 華	男		✓		✓				✓	✓	✓	✓	✓	✓	✓	✓

代表人:柯福順	民國																
松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玲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吳傳銓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蔡淑真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附表二：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蔡高忠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蔡高忠	109.09.16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相關	3
蔡高忠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黃新年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黃新年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林保偉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林保偉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柯福順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柯福順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林秀玲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林秀玲	109.10.16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林秀玲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吳傳銓	109.04.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對公司治理評鑑之因應與運用	3
吳傳銓	109.07.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和典範實務	3
吳傳銓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蔡淑真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蔡淑真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喻家麟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喻家麟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石淑芬	109.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及董監責任	3
石淑芬	109.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需相關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之國家考試及領有專門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蔡淑真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吳傳銓		✓		✓	✓	✓	✓	✓	✓	✓	✓	✓	✓	✓	2	
其他	周志誠	✓	✓		✓	✓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7 月 25 日至 111 年 7 月 24 日，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註)
召集人	蔡淑真	4	0	100%	
委員	吳傳銓	4	0	100%	
委員	周志誠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4 屆 第 2 次	109.03.11	1. 本公司第二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經理人案 2.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情形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至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同意通過
第 4 屆 第 3 次	109.05.13	1. 本公司擬轉讓第三次買回公司股份予經理人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至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同意通過
第 4 屆 第 4 次	109.06.16	1. 本公司擬轉讓第二次買回公司股份予員工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至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同意通過
第 4 屆 第 5 次	109.07.29	1. 美國研發中心 Alland Chee 晉升研發副總一案 2. 本公司總經理調薪案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情形案 4. 本公司第三次轉讓買回公司股份予員工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至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同意通過
第 4 屆 第 6 次	110.02.24	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員工激勵獎金發放規則案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至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 一致同意通過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一、本公司就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如下：</p> <p>(一) 環境保護： 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產品皆採委外加工生產，由於行業特性，並無環境污染之情事。本公司依據法規制定環境保護措施，由專責單位定期每季檢視國際環保趨勢，持續朝著加強環境管理系統、加強綠色產品開發、加強綠化供應鏈管理以確保產業的競爭力，並進行內部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員工了解到氣候變遷的衝擊影響。</p> <p>(二) 產品安全： 本公司各項產品守政府規範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並經由嚴謹的品質管理系統，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本公司通過 ISO9001 品質系統認證，對品質管理、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社會責任等均有完整規範，致力於提供客戶零缺點產品。各項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服務法令，符合歐盟 RoHS 規範，無任何危害物質。並經由嚴謹的品質系統的管理，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p> <p>(三) 財務風險： 1. 利率變動影響：本公司並無因利率變動，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情事。本公司約當現金部位主要以投資銀行定存及貨幣型基金為主，往來之金融單位皆是國內外具有一定</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評比及規模之機構，以獲取穩定、安全之資金投資報酬。</p> <p>2. 匯率變動影響：為避免因匯率波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除有專責人員每日觀察外匯市場變化及蒐集相關資訊外，並採取下列具體因應措施：</p> <p>①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匯率走勢進行審慎評估，並綜合考量影響匯率升貶之各項因素，採取較合理穩健之匯率作為業務報價之基礎，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p> <p>②除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外，內部並定期檢討匯率走勢，針對外幣資金部位規範操作策略，另依避險需求採預售遠期外匯等方式，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p> <p>③開立多種外幣帳戶，視實際資金需求或匯率走勢，調節所持之外幣部位，並盡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應付帳款，利用自動避險之特性已規避大部分之匯兌風險。</p> <p>3.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p> <p>(四) 資訊安全風險： 本公司由資訊部負責全公司資訊安全規劃，並依據資訊安全政策以控管及維持公司營運及會計等重要運作的功能，控管作業如下：</p> <p>1. 端點保護：包括防毒軟體、保持作業系統與軟體的隨時更新，以有效降低漏洞與風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網路保護：包括新世代防火牆、郵件保護及防駭機制。 3. 資料保護：重要資料透過備份系統，在備份完成後立即將備份資料傳送一份到異地。 4. 健檢機制：透過自我檢測及委外檢測，確保公司內的伺服器的安全。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二、本公司由人力行政部擔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執行績效並將執行績效具體成果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以 IC 研發及設計為主，產業特性係屬無污染產業，同時本公司取得國際品保標準(ISO9001:2015)認證及訂有相關環境管理制度，以有效達成環境安全維護、節能減碳為目標並依規範遵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致力於執行資源分類回收等活動，以維護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公司依營運活動之影響，制伏定公司節電減碳策略以每年節電減碳 1%為目標並公告於公司網站，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如辦公室以 CCFL 燈、中午關燈半小時、隨手關燈、關水、關冷氣及無紙化電子簽核作業，降低公司營運對台灣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經自我盤查結果，溫室室氣體年排放量，近三年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資訊，如下： 107 年：1,696 噸 108 年：1,679 噸 109 年：1,646 噸 110 年：1,626 噸(預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勞動法規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依公司營運成果辦理年終獎金發放、調薪、年度盈餘員工分紅。員工持股信託獎勵制度，鼓勵同仁提撥金，公司加碼同仁提撥金之 20%當做獎勵金。勞、健保：符合法令規定之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並依規定員工獎金加收二代健保費用。員工團險及自費眷屬團險：優惠保費，每月分期。員工健康檢查：每年七、八月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教育訓練：新進人員訓練、專業技能訓練、內、外部訓練課程等。休假制度：依公司制度及勞動基準法規定、特休、配偶陪產、育嬰、家庭照顧、生理假等；另外為達工作與生活平衡，同仁多享有每年七天彈性假，優於勞基法。停車設施：公司提供同仁免費機汽車停車場。職工福利：三節生日勞動禮金或禮品、婚/喪/生育補助/傷病住院慰問金、員工餐費補助。不定期活動：國內外員工旅遊補助、尾牙活動、生日聚餐、部門聚餐。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新進人員皆於到職前接受體格檢查，對於在職同仁以優於法規頻每年定期安排健康檢查，對所有檢查結果皆有專人進行相關健康管理作業。定期辦理健康、衛教講座提供同仁參與，提升相關知識及健康保健訊息。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鼓勵同仁參與公司內部外部教育訓練，針對於個人職涯能力發展，加強培養，108 年度總班次 74 班，總人數 252 人次，總小時數 711 小時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	✓		(五) 本公司產品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標示。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與廠商、客戶之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且訂定客訴處理作業辦法；另在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疑義，提供有效的、快速地處理程序。</p> <p>(六)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辦法，選擇合格之供應商符合本公司需求，進而穩定品質及要求供應商均需提供符合現行環境法規要求之材料，且材料均需無有害物質，經由本公司品保人員嚴格把關，確保企業產品安全。</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	<p>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並遵循所訂守則及其運作，但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由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以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之要求。</p>	視未來公司需求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各項作業皆依循該守則辦理並由財務行政處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於110年4月23日向董事會報告。</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基於專業服務之理念，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客戶訴願之執行方針，以力求最快速解決客戶提出之問題。</p> <p>(二) 依法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處理辦法、無歧視政策，以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p> <p>(三) 本公司為了維護社會公益，109年度持續捐款共十萬零五千元捐助三家公益團體包括：財團法人安德烈食物銀行、醫療財團法人南迴基金會、財團法人世界宗教博物館基金會，用企業小小的力量，帶動大大的關懷心，參與社會公益活動。</p> <p>(四) 本公司訂定利益團體溝通管理程序與利害關係人(例如:員工、客戶、供應商...等)溝通情形良好，並將溝通過程以利益團體溝通紀錄表書面留存，對於利益團體(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訂定回應利益團體措施追蹤表持續追蹤改善。</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規範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及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的做事原則為公司創業來經營理念。</p> <p>(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明訂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並公告董事會成員、管理階層員工及員工週知。</p> <p>(三)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明訂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提供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p>	<p>✓</p> <p>✓</p>		<p>(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盡可能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p> <p>本公司財務行政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110年4月23日向董事會報告落實執行情形及公告於本公司網站。</p> <p>(二)本公司由人力行政部擔任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並由財務行政處石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p>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專職單位於110年4月23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09年相關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訓練：安排規劃法規、查核、風險管理、洗錢防制等系列課程，相關同仁應有之法律常識、服務守則與行為規範，進行宣導教育。 2. 法遵宣達：推動全體同仁之宣導教育，109年以「落實誠信價值、企業永續發展」為主題，彙整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重要規範，透過相關法規宣達與案例研討，宣導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3. 定期檢核：對所有營運據點之營運活動，進行貪腐相關情事的風險評估，透過業管單位每半年自行查核及法令遵循自行評估，達到有效控管並落實執行，並由稽核單位獨立稽核，確保整體機制之運作，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產生。訂有「服務守則與行為規範」，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設立明確有效之懲戒制度。109年無發生貪腐情事及反競爭行為。 4. 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人力行政部為檢舉受理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責單位，受理同仁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股東、利害關係人及外部人有效之溝通方式，並揭露直接收發之電子郵件信箱，檢舉情事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將陳報至獨立董事，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109年並無任何檢舉情事發生，並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情事。</p> <p>(三)對於利益衝突之相關情事，本公司已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供公司內部員工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財務行政處主管報告。</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四)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稽核人員均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p>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五)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並不定期於會議中宣導及外派員工參與法安、金安、資安等相關教育訓練計711小時，以求落實。</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		<p>(一)本公司設有「意見箱」及「專用電子郵件帳號」反映意見及申訴問題，並由財務行政處專責人員負責受理，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p> <p>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多重暢通管道與各管理階</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p> <p>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行政處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受理同仁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股東、利害關係人及外部人有效之溝通方式，並揭露董事會直接收發之電子郵件信箱，檢舉情事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將陳報至獨立董事，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108年共受理檢舉案件0件。</p> <p>(二) 本公司訂定相關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規範檢舉、保護與豁免機制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p> <p>(三) 本公司訂定相關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規範檢舉、保護與豁免機制。本公司將給予檢舉者完善之保護措施，以確保調查品質並避免檢舉者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間並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為經常性的聯絡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機制，確保雙方之誠信經營。本公司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法規，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之相關作業規範，提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是否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辦法：本公司有訂定「員工從業道德行為準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規範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之行為。
2. 是否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有訂定「內部重大資訊揭露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以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提供相關法令供內部人知悉同時也簽署相關保密合約以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名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9.06.19 股東常會	1. 通過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股東常會通過並發送各股東
	2. 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	經 109 年 7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調整配 息、配股率後之盈餘配發每股配發現金 股利 0.972676 元及股票股利每股 0.486338 元，另資本公積配發每股 1.459014 元。 除權息基準日：109 年 7 月 27 日 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09 年 8 月 18 日 股票股利發放日為 109 年 8 月 28 日
	3.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依修訂後程序執行相關作業。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9.03.11	1. 通過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通過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NTD200,000,000 案 3. 通過本公司擬保證子公司深圳冠順微電子投片額度美金 100 萬元 4. 通過本公司海外子公司 Dynamic Champion Corp.、及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 Corp. 盈餘匯回案 5. 通過本公司海外子公司 Dynamic Champion Corp.、及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 Corp. 解散清算案 6. 通過本公司變更財務報告查核會計師 7.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第二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8.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9.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10. 通過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12. 通過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13. 通過本公司擬第三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109.04.14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4. 通過本公司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5. 通過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新增討論事項)
109.04.28	1. 通過 109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會計師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09.05.13	1. 通過本公司擬轉讓第三次買回公司股份予員工案 2. 通過民國 109 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109.06.16	1. 通過轉讓第二次買回公司股份予員工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2. 通過海外子公司 Wisdom Bright Inc.、Wisdom Toprich Technology Limited 暨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減資虧損彌補案
109.07.02	1.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9 年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
109.07.29	1. 通過 109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 2. 通過購買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 通過美國研發中心研發副總升任案 4. 通過經理人調薪案 5.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6. 通過本公司第三次轉讓買回公司股份予員工案
109.08.28	1. 通過自民國 109 年第 3 季起轉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蓓琪會計師及于紀隆會計師查核簽證 2. 通過民國 109 年第 3 季起會計師公費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09.10.28	1. 通過民國 109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名稱及部分條文案 3. 通過資本支出設備採購案 4. 通過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展期申請案
109.12.22	1. 通過民國 110 年稽核計畫案 2. 通過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3. 通過新增訂「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案 4. 通過新增訂「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檢舉制度」案 5. 通過新增訂「人權政策」案 6. 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訂「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9. 通過新增訂「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辦法」案 10. 通過新增訂「誠信經營守則」案 11. 通過新增訂「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案 12.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辦法名稱及條文案 14. 通過修訂「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5. 通過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17. 通過保證子公司深圳冠順微電子向華虹投片額度美金 100 萬元案 18. 通過民國一一〇年度營運計畫案
110.02.24	1. 通過民國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3. 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5. 通過「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更名暨修訂案 6.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通過民國一一〇年會計師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公費案 8.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員工激勵獎金發放規則案 9.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10. 通過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1.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12.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3. 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4. 通過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110.04.23	1. 通過110年第1季財務報表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于紀隆	109年 第3季~第4季	因內部管理之需要，故更換會計事務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	葉東輝	109年 第1季~第2季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2,700	433	3,133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1,640	-	-	-	309	309	109年 第3季~第4季	因內部管理之需要，故更換會計事務所。
	于紀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	1,060		50		74	124	109年 第1季~第2季	
	葉東輝								

註1：非審計公費之「其他」為稅務諮詢服務費、差旅費等。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達百分之十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公費較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並無減少達百分之十。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9年8月28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因內部管理之需要，及配合業務及經營管理之需求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蓓琪、于紀隆
委任之日期	109年8月28日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的1目及第2木之3事項之復函：前任會計師函復尚無不同意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 截至 3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蔡高忠	87,898	0	18,000	0
董事兼總經理	黃新年	82,960	0	0	0
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林保偉	450,086	321,000	0	0
董事	松翰科技(股)公司	277,066	0	0	0
	代表人:柯福順	0	0	0	0
董事	松翰科技(股)公司	277,066	0	0	0
	代表人:林秀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淑真	18,383	0	0	0
獨立董事	吳傳銓	0	0	0	0
監察人	喻家麟	8,489	0	0	0
監察人	石淑芬	87,064	0	0	0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鴻振	155,789	0	0	0
財務行政處副總經理	石智賢	24,258	130,000	0	0
應用工程處副總經理	賴建志	2,431	0	0	0
研發處副總經理	Alland Chee(註1)	0	0	0	0
會計主管	張麗如	1,945	0	0	0

註1:民國109年07月29日新任，故揭露自即日起之資訊。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3月30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財務會計準則 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 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松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974,066	8.21%	-	-	-	-	-	-	-
代表人：陳賢哲	0	0%	-	-	-	-	-	-	-
張玉苑	2,850,411	3.92%	-	-	-	-	-	-	-
石淑芬	1,877,276	2.58%	-	-	-	-	石智源	姐弟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張永明	1,740,891	2.39%	-	-	-	-	-	-	-
石智源	1,532,053	2.11%	-	-	-	-	石淑芬	姐弟	-
蔡高忠	1,460,898	2.01%	-	-	-	-	-	-	-
鄭莉樺	1,454,436	2.00%	-	-	-	-	-	-	-
謝明賢	1,397,467	1.92%	-	-	-	-	-	-	-
劉大光	1,297,216	1.78%	-	-	-	-	-	-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思國	1,188,010	1.63%	-	-	-	-	-	-	-
	0	0%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109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isdom Bright Inc. (Wisdom Bright) (註2)	5,104	100%	0	0	5,104	100%
Wisdom Toprich Technology Limited (Wisdom Toprich) (註2)	不適用	100%	0	0	不適用	100%
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 (註2)	不適用	100%	0	0	不適用	100%
Wisdom Bestholding Inc. (Wisdom Bestholding) (註1)	5,104	100%	0	0	5,104	100%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 Corp. (CMC) (註4)	4,500	100%	0	0	4,500	100%
Dynamic Champion Corp. (Dynamic) (註3)	-	-	-	-	-	-
Wisdom Mega Corp. (Wisdom Mega)	4,000	100%	0	0	4,000	100%
Wisdom Smart Corp. (Wisdom Smart) (註1)	-	-	-	-	-	-

註：轉投資事業係本公司權益法之投資事業

註1：108年12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解散清算，並已於109年2月17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2：109年6月16日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已於109年8月14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3：10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解散清算。並已於109年10月8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4：10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解散清算。截至刊印日，尚未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9	10	90,000,000	900,000,000	69,380,277	693,802,770	盈餘轉增資 42,344,770 元	無	註1
109.7	10	90,000,000	900,000,000	72,738,991	727,389,910	盈餘轉增資 33,587,140 元	無	註2

註1：106年9月1日竹商字第1060024080號函核准。

註2：109年7月30日竹商字第1090021566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110年3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2,738,991	17,261,009	9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內含至110年3月31日之庫藏股股數為263,000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單位：人；股 110年3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29	233	24,269	38	24,569
持有股數	0	4,294,983	9,380,405	55,577,630	3,485,973	72,738,991
持股比例	0%	5.90%	12.90%	76.41%	4.7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3月30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9,785	479,683	0.66%
1,000 至 5,000	3,752	7,095,708	9.76%
5,001 至 10,000	454	3,431,445	4.72%
10,001 至 15,000	168	2,109,095	2.90%
15,001 至 20,000	91	1,653,360	2.27%
20,001 至 30,000	84	2,114,811	2.91%
30,001 至 40,000	42	1,450,133	1.99%
40,001 至 50,000	34	1,567,448	2.15%
50,001 至 100,000	67	4,614,383	6.34%
100,001 至 200,000	34	4,784,473	6.58%
200,001 至 400,000	24	6,979,583	9.60%
400,001 至 600,000	12	6,036,265	8.30%
600,001 至 800,000	6	4,057,785	5.58%
800,001 至 1,000,000	4	3,398,520	4.67%
1,000,001 以上	12	22,966,299	31.57%
合 計	24,569	72,738,991	100.00 %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3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74,066	8.21%
張玉苑		2,850,411	3.92%
石淑芬		1,877,276	2.58%
張永明		1,740,891	2.39%
石智源		1,532,053	2.11%
蔡高忠		1,460,898	2.01%
鄭莉樺		1,454,436	2.00%
謝明賢		1,397,467	1.92%
劉大光		1,297,216	1.78%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88,010	1.6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最 高	最 低			
每股市價	最 高			67.90	97.50	94.40
	最 低			44.85	44.50	72.70
	平 均			58.07	68.02	83.88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1.64	21.53	22.67
	分 配 後			17.87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9,380	71,855	72,47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34	3.34	1.14
		調整後		1.28	(註 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43	(註 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48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43.34	20.37	-
	本利比(註3)			23.90	(註 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4.18%	(註 1)	-

註 1：俟 110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擬自 109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37,704,382 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9 元，及新台幣 72,475,991 元為股票股利，每股股票股利 1 元，另以資本公積新台幣 79,723,590 元，每股配發 1.1 元現金。

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或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現金分配率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授權由董事長辦理變更現金分配率之相關事宜，或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授權由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109 年度 727,389,910 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3.0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1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俟110年股東常會通過。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109年度財務預測。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有差異數時，差異數調整股東會決議年度之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109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經本公司 110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新台幣 36,000,000 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6,200,000 元，均以現金分派，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

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分派員工酬勞18,253仟元及董監酬勞3,650仟元，全數以現金發放，實際配發情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金額並無差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實際配發金額	帳列金額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酬勞	18,253	18,253	0	無差異
董監事酬勞	3,650	3,65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109年12月31日

買回期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8.12.31~109.02.27	109.03.12~109.05.11
買回區間價格(註1)	50元~80元	45元~65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294,000股	普通股946,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3,395,349元	43,823,375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86.26%	63.0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031,000股	94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263,000股	普通股263,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6%	0.36%

註1:低於所定買回區間下限時，得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 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下：

- 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二、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三、F601010 智慧財權業。
- 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一)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左列產品：

1. 功率積體電路 (Power IC)
2. 高/低壓功率場效電晶體 (HV SJ/LV SGT MOSFET)
4. PFC Stage 功率二極體 (PFC Diodes)

(二)提供前項產品之設計及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三)兼營與前項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B. 冠順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下：

從事電子產品技術開發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與批發經營活動

C. CMC 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下：

國際貿易、投資及電子商務業務

D. 主要產品說明如下：

項目	主要產品	說明
1	功率積體電路 (Power IC)	<p>功率積體電路/電源控制管理 IC 係提升電子/電源系統產品性能與省電節能之首要關鍵元件。本公司所聚焦發展之 AC/DC 電源控制管理 IC 之核心技術與項目為：</p> <p>中/大功率電源控制管理 IC 方案:</p> <p>➤ <u>PFC+PWM Combo (CM68xx)</u> 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益，本公司研發 PFC 功率因數校正控制技術進行市電交流輸入電流追蹤與修正，使其與市電交流電源電壓達到同步，以將輸入交流電源指標的功率因數(PF)提升至>0.99 (趨近於1)，進而提升市電發電端的能源使用效益。同時，為能將市電輸入所取得之電能有效地應用並適切地轉換供電至電子設備系統，且考量控制核心線路的高整合度，故將 PFC 與 PWM 控制技術進行整合 (combo)，提供具備 PFC 功率因數校正與 PWM 調變轉換之整合型 AC/DC 電源控制管理 IC。</p> <p>➤ <u>PFC+SLS (CM65xx+CM69xx)</u> 為能將電源轉換效率更進一步地提升並且最佳化，本公司開發同步混合共振式電源轉換控制技術 (SLS)，透過零電壓切換機制以及同步整流機制的整合，將功率開關元件的損失大幅降低與優化，使整機電源效率達到 90%~95% (甚至更高) 之最佳效率，滿足 EPA/80 plus 鈦金等級效率認證。透過 SLS 以及</p>

項目	主要產品	說明
		<p>PFC 技術之搭配應用，可將電子電源系統產品的節能省電效益發揮至最大。</p> <p>➤ <u>TNS (CU65xx+CU69xx)</u> 因應終端系統設備在待機及輕載階段的性能要求，以及期望可進一步簡化電源內部系統線路元件之使用，故本公司植基於既有的 PFC+SLS 技術，進一步發展出無須待機輔助電源線路且具備輕載省電機制之高性能 TNS (True No Standby) 電源控制管理 IC 方案。TNS 方案除了具備與 SLS 相同之高轉換效率特點之外，在輕載效率方面的表現，亦輕鬆滿足新一代之 Intel 2% load 效率規範以及各大廠牌所制訂的輕載效率規格要求，而且可將原先電源系統上所需外加使用之待機輔助電源線路精簡並移除，將電源系統之性能與成本更進一步地最佳化。</p> <p>高功率密度應用之電源控制管理 IC 方案：</p> <p>➤ <u>Dr. Flyback</u> 由於科技大幅進步，消費性電子產品的功能性與系統整合度也越趨精密完整，產品的便攜性及外觀尺寸輕薄短小化亦更加要求。對於 3C 行動裝置(如筆電、平板電腦、手機、...)的 AC/DC 適配器(adapters)與充電器(chargers)來說，其相關供/充電規格日後也將逐步規範甚至標準化(ex. USB PD)，以期能將所有產品的適配器或充電器的供/充電共用性提高。有鑒於此，針對高頻化/高功率密度/高效率 AC/DC 電源需求考量，本公司發展出具突破性的電源架構與控制 IC 方案:Dr. Flyback，透過柔性切換(soft switching)控制技術與線路運作，使得進行能量轉換時的功率半導體開關元件(MOSFET, GaN, or SiC)達到零電壓切換(Zero Voltage Switching, ZVS)動作，降低切換損失，以因應高頻化之動作需求，並可將電源產品的功率密度進一步提高。</p> <p>➤ <u>Dr. Bridge</u> 為能將 AC/DC 電源轉換過程之必經開門橋式整流器的損耗進一步降低，以期能降低散熱對策器件之使用，縮減電路體積與成本，並進一步提高轉換效率。本公司研發 Dr. Bridge 方案，透過具低導通阻抗的 SJ MOSFET 與 IC 控制技術的驅動整合，以改善傳統橋式整流器於導通時之高順向導通壓降 V_F 所衍生出的損耗與高元件溫昇等問題，降低外加散熱器件之使用及提升效率，故可進一步提高電源轉換系統之功率密度。</p>
2	高/低壓功率場效電晶體(HV SJ	為能更進一步提供客戶更完整的電源系統解決方案，並且搭配公司所研發之電源控制管理 IC 以發揮最佳

項目	主要產品	說明
	/ LV SGT MOSFET)	<p>效能。本公司亦投入研發資源進行關鍵功率半導體開關元件之開發，包含：</p> <p>➤ <u>高壓超介面場效電晶體(HV SJ MOSFET):</u> 主要係應用於 AC/DC 電源轉換架構一次側的高壓功率開關(High Voltage Super Junction MOSFET, HV SJ MOSFET)。</p> <p>➤ <u>低壓分離閘極技術場效電晶體(LV SGT MOSFET)</u> 主要係應用於 AC/DC 電源轉換架構二次側的低壓功率開關(Low Voltage Split Gate Technology MOSFET, LV SGT MOSFET)。</p> <p>HV SJ MOSFET 與 LV SGT MOSFET 均係屬於應用在電力電子系統電路中的功率半導體開關元件，且具備開關速度快、高頻特性佳，輸入阻抗高、驅動功率小、熱穩定性優良等特點之電壓控制元件。</p>
3	PFC Stage 功率二極體 (PFC Diodes)	<p>本公司所研發之 PFC 功率因數校正控制技術，係應用於 AC/DC 中之 PFC 級升壓電路，其電路拓樸中所使用之功率二極體元件，必須具備極快速 Trr 回復時間(Fast Reverse Recovery Time, Trr)，以奈秒(ns)為單位的能力，因此本公司亦開發此一元件，以期將 PFC 升壓電路運作性能達到最優化。</p>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		109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功率 IC	486,099	70.69%	791,676	73.89%
功率元件	201,467	29.30%	278,909	26.03%
其他	67	0.01%	865	0.08%
合計	687,633	100.00%	1,071,450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C/DC 電源控制管理 IC/功率積體電路/分離式功率元件:

本公司發展之 PFC 主動式功率因數校正技術與多款高性能電源轉換控制 IC 技術，可將市電交流電源端之電壓與電流追蹤修正以達到相位同步，不但使其輸入功率因數(PF)趨近於 1，且具極高的電源轉換效率，使其市電輸入所取得之電能有效地應用於電子設備，達成最高之能量轉換效率，其結果不但可以有效利用國家電廠所產出之電能，而且因高轉換效率，故降低多餘的能源消耗且可進一步節省終端使用者之電費。在現行全世界在倡導節能減碳的浪潮中，本公司的綠色能源研發產品在綠能 IC 設計產業中取得大幅的領先優勢。目前的產品概述如下：

(1) 整合型功率因數校正與電源控制 IC (PFC+PWM combo)

PFC+PWM combo:

- CM68xx 系列：為業界首款整合一次側 PFC 及二次側 PWM (COMBO)之整合型電源控制器，結合高功因(PFC)與高轉換效率(PWM)於單一晶片上，達

到低成本高效率之交換式電源設計，目前為桌上型電腦市場主動式電源轉換方案之主流，佔有率高達 60%。

PFC controller:

- CM65xx 系列：PFC 功率因數校正控制器，其可搭配高效率 SLS 系列產品，以架構一款具高 PF/低 THD 及高轉換效率之 AC/DC 電源方案。
- CU65xx：內建高壓啟動功能之 PFC 功率因數校正控制器，其可搭配本公司具獨步省電控制機制之 CU6901V 系列產品，以架構出一款無須待機輔助電源線路且具高性能之 TNS (True No Standby) 電源系統方案。

(2) 共振式轉換器控制 IC

- CM6901 系列：整合 SRC/LLC+SR (SLS) 之高性能同步混合共振轉換控制技術設計，擁有多項專利，搭配 CM65xx 系列產品進行應用，可滿足符合 Google 及 Intel 等資訊產業巨擘所共同發起之「拯救氣候運算計畫 (Climate Savers Computing Initiative, CSCI)」及能源之星 80 Plus 金牌以上(鉑金牌、鈦金牌) 能效規範的設計規格需求，目前為 PC/Server/Industrial 等應用之高效率電源方案主流，在 PC/Server 領域之金牌電源產品已達 90% 市佔率。
- CU6901V 系列：植基於 SLS 架構上，並加入輕載省電調控機制之高性能電源控制 IC，搭配 CU65xx 系列產品，可架構出 TNS 電源方案(無須待機輔助電源線路且具省電機制之電源系統方案)，除具備高轉換效率性能之外，在輕載效率方面的表現，亦輕鬆滿足新一代之 Intel 2% load 效率規範以及各大廠牌所制訂的輕載效率規格要求，且無需在使用外加的待機輔助電源線路，精簡電路使用之元件，將電源系統之性能與成本更進一步地最佳化。

(3) 高效率/高功率密度之電源控制管理 IC 方案

- Dr. Flyback：諧振零電壓柔切電源控制 IC，以反激 Flyback 電源轉換架構為基礎，透過諧振迴路之柔性切換(soft switching) 控制技術與線路運作，使得進行能量轉換時的功率開關元件(MOSFET, GaN, or SiC) 達到零電壓切換 (Zero Voltage Switching, ZVS)，降低切換損失，以因應高頻化之動作需求，並可將電源產品的功率密度進一步提高。
- Dr. Bridge：超低損耗自驅式全波同步整流技術，透過具低導通阻抗的 SJ MOSFET 與 IC 控制技術的驅動整合，以改善傳統橋式整流器於導通時之高順向導通壓降 V_F 所衍生出的損耗與高元件溫昇等問題，降低外加散熱器件之使用及提升效率，故可進一步提高電源轉換系統之功率密度。

(4) 其他控制 IC

- CM02：待機切換控制器。電源供應器或電源模組中之市電 AC 端 EMI 對策元件 X 電容，因安規規範有要求其在 AC 電源斷電時，必須將 X 電容快速放電至一定的電壓以下。傳統作法係使用放電電阻(Discharge resistor) 並聯於 X 電容旁進行斷電放電動作，但該方式在 AC 正常通電供電時會產生一固定的電阻損耗，造成額外的能源浪費。為避免電阻能量的消耗且同時滿足安規所要求之斷電放電作動行為，故本公司研製出 CM02 待機切換控制 IC，可輕易滿足上述所提之需求規格且容易使用。
- CMRR 系列：其為一款差動電流感測技術晶片，可應用輸出端迴路電流之信號取樣感測與放大，該款晶片內部採用高精準度的 Online 晶圓雷射修補技術，故晶片內部的 V_{os} 誤差控制在 $\pm 50\mu V$ 以內，同時外部搭配電流取樣使用的檢測電阻可低於 $1m\Omega$ ，可讓電流及時被偵測反應與精準控制。

(5) 利基型功率元件

- VD MOSFET/SJ MOSFET：為提供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全面性解決方案，除既有的傳統平面型高壓 VD MOSFET 產品外，本公司亦開發出新一代架構

深溝式(Deep Trench)超介面(Super Junction)MOSFET，除具超低導通阻抗外，亦因極小化晶粒尺寸，可與既有的控制 IC 整合於單一封裝體內，繼而開發出符合未來電源市場需求之模組，達成 SiP(System in Package)的目標。

- SR MOSFET (LV SGT MOSFET)：隨著電源效率要求，同步整流應用已成主流，本公司亦持續開發出符合市場需求之極低導通阻抗的 SR MOSFET。

(5) 委託開發客製 IC – 接受客戶委託開發 >90+ %高效率電源控制管理 IC。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與方向

本公司是國內專業於 AC/DC 應用領域之 PFC、PWM、共振式(SLS)控制器、以及高效率/高功率密度應用之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分離式元件之設計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如下：

(1) 高精準度、高效率電源控制 IC 系列：

本公司除在過去已經開發成熟的桌上型個人電腦、伺服器以及 LCD TV 等較大功率領域(大於 75W)應用之 IC 外，為能有效推動節能減碳之國際化目標，秉持過去領先業界之先進技術，不斷針對更高精準度及更高轉換效率與性能的控制 IC 進行研究開發，為客戶提供高品質且具高競爭優勢的電源管理 IC 產品。

(2) 行動裝置整合型電源控制 IC 系列：

行動裝置電源在節能減碳的國際浪潮下，更朝輕、薄、短、小等構面發展，以順應消費者使用便利之趨勢。本公司亦著眼於行動裝置供電/充電之電源控制管理 IC 研製，適合於 Type C 及 USB PD 應用等相關產品，包括整合型高效率電源控制器及同步整流控制器等，並採用先進之封裝製程整合系統周邊零組件，以有效提昇效率並縮減系統佈局空間，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

(3) 待機能耗管理 IC 系列：

歐盟能耗產品指令 EuP 已立法要求針對有待機模式的電子產品必須符合相關的能耗要求(如：Lot 6 要求在 off mode 及 standby mode 必須小於 0.5W 等)，為因應此規格需求，本公司已完成 True No StandBy 系列產品之研發，並成功銷售至電源系統客戶，並且持續於現行基礎上繼續研發新的節能控制機制，以期協助終端電子電源產品朝向更加節能減碳的綠化目標邁進。

(4) 利基型功率元件系列：

為提供電源系統客戶全面性解決方案，以縮減電源系統開發時程，降低各零件間特性匹配問題，本公司已完成並持續開發搭配電源管理 IC 所使用之功率元件(如：MOSFET、PFC Diode...等)，藉此擴展產業鏈上下游合作關係，共創雙贏格局。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本公司專業研發類比 IC，以功率 IC 為主，其中更以交流電源轉為直流電源即交流-直流(AC - DC)之離線產品為核心，謹說明此產業之國外及國內之現況與近期之發展供參考。

依據 CSFB Technology Group 對功率半導體的定義如下：

功率半導體產品大致可分為功率分離式元件(Power Discrete)及功率積體電路(Power IC)等兩大類。而功率積體電路，則是將部份、整個電路或數個電路集合而成一個完整之電路使電路設計縮小並簡單化，如此可減少個別元件之失效機率且可提高 IC 之壽命，又因縮小各個元件，使應用之電路以及成品達到輕薄短小，並可減少能源浪費，因而降低成本，是故大量生產之電子電路產品，無不設法積體化，而功

率積體電路則供應高功率之電源，有別於小功率應用之數位及非功率型類比 Logic 等小功率之電路。

功率半導體	功率分離式元件 (Power Discrete)	閘流體(Thyristors)
		整流器(Rectifiers)
		二極體(Diodes)
		功率電晶體(Power Transistors)
	功率積體電路 (Power IC)	動力控制 IC(Motion Control ICs)
		電源轉換/管理 IC(Power Mgmt ICs)
智慧型功率 IC(Smart Power ICs)		

資料來源：CSFB Technology Group

(2) 功率半導體主要應用於以下各領域：

- 汽車電子：遙控裝置、開關、煞車防鎖死裝置(ABS)、氣囊裝置(Air Bag)、電動車、電聯車等。
- 資訊電子：電腦主機板、硬碟機、印表機、顯示器、可攜式電腦、手機、電池充電器等。
- 家電用品：馬達驅動變頻器、照明變頻器、冷氣變頻器、LCD TV 等。
- 電廠：變頻器。
- 照明系統及燈具。
- 工業用途：不斷電設備等。

除了消費型電子，汽車電子、新能源和物聯網等領域也相繼發力。隨著應用的不斷創新，電源管理晶片的市場也呈現出需求多樣化，應用細分化，更多高性能電源管理晶片的市場需求也不斷深化以及擴展化，更好地為滿足系統創新，性能提升而服務。近年來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行動裝置功能不斷推陳出新，所附加電源功率不斷改變，加上綠能環保意識強烈，高效率、低待機功耗的電源設計被規範已成法規，也造就在原先設計的充電器平台上需有改變，注入新的成長動力。此市場規模需求根據國際數據資訊 (IDC) 個人運算設備追蹤報告顯示，2020 年第 4 季全球 PC 出貨量年增 26.1%、達 9160 萬台；2020 年全年全球 PC 市場出貨量逾 3 億台、年增 13.1%，居家辦公、線上學習及消費需求復甦成為主要動能。只要產品更新問世，充電器需求隨著產品更新。

2. 產業發展

(1) 國際強制執行節能政策

自從歐洲 2001 年 01 月 01 日由 IEC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ally Commission) 在歐洲開始規定所有超過 75W 耗電量的電子產品，必須符合其諧波電流限制之要求，提高功率因素至 0.95 以上才能符合 CE 要求在歐洲銷售，(法規為 IEC1000-3-2，EN61000-3-2)。世界許多國家亦已經將這些要求列入法規中，因此要求降低電源電流諧波，提高功率因素已是全球的環保新趨勢。法規訂定如：

英國：IEC1000-3-2，BSEN61000-3-2

日本：IEC1000-3-2，JIC-C-61000-3-2

中國：CCC(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e)強制性產品認證制度(或稱中國 3C 認證)等。

(2) 企業組織推廣節能目標

為了要拯救地球、綠化世界、節能減碳之號召、組織及主張次第出現，且陸續提

出綠化地球之計劃與具體目標。其組織如：

CECP—Climate Protection Partnerships Division ENERGY Star Program 能源之星計畫(2003)主要對電源供應器之效率提出高能源效率之要求及規範。

80 PLUS—Electrical Power Research Institute(EPRI)提出電源供應器 www.80PLUS.org 之認證。(2004) www.efficientpowersupplies.org Climate Savers Computing Initiative (2007 Jun)—世界自然基金會 2007 年(WWF)氣候拯救者專案。

由英特爾和 Google 領軍的這項「氣候拯救者運算計畫」(Climate Savers Computing Initiative)，是世界自然基金會(WWF)「氣候拯救者」專案的延伸，獲有微軟、IBM、雅虎、戴爾、惠普、聯想、昇陽等廿餘家公司和環保團體支持。

這項計畫倡議運用現有的節電技術，在今後四年內增加電腦裝備的用電效率，希望在 2010 年以前，將全球電腦消耗的電力減少一半。

參與該計畫的製造商將按計畫制定的節能標準，設計、生產並銷售電腦設備。而在計畫之初，電腦設備需達到美國環保署訂定的「能源之星」80%效能標準，於 2011 年 8 月宣布最高效率要求至鈦金(Titanium)牌等級。等級畫分及效能規格要求如下：

80 PLUS等級	115V Internal Non-Redundant				230V Internal Redundant				
	負載程度	10%	20%	50%	100%	10%	20%	50%	100%
80 PLUS	--	80%	80%	80% / PFC .90	--	--	--	--	--
80 PLUS 銅牌	--	82%	85% / PFC .90	82%	--	81%	85% / PFC .90	81%	
80 PLUS 銀牌	--	85%	88% / PFC .90	85%	--	85%	89% / PFC .90	85%	
80 PLUS 金牌	--	87%	90% / PFC .90	87%	--	88%	92% / PFC .90	88%	
80 PLUS 白金	--	90%	92% / PFC .95	89%	--	90%	94% / PFC .95	91%	
80 PLUS 鈦金	90%	92% / PFC .95	94%	90%	90%	94% / PFC .95	96%	91%	

以規範電源供應器之效率等級並藉以競賽方式鼓勵業者。

(3) 產業未來趨勢

近年來環保意識日益受到重視，因此對於電子產品、行動裝置等之電源使用效率亦被視為必須積極改善的項目。是故開發高效率之 IC 供電子產品應用，設計及研製省能源之驅動控制器，以期能有效解決因經濟成長而產生之缺電能源問題，及兼顧供電成長及環境保護，配合政府節約能源政策，進而解決世界期望達成之節能目標等之產業，為未來發展的趨勢。

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預測，2019 年個人電腦 (PC)、平板和手機等裝置的全球出貨量將達到 22.1 億台，與前一年相比表現持平。PC 出貨量仍將持續下滑，但手機市場可望於 2020 年恢復成長。

Gartner 資深研究總監 Ranjit Atwal 表示：「2019 年 PC 出貨量預估為 2.58 億台，較 2018 年下滑 0.6%，連續第 8 年成長出現停滯。」2019 年傳統 PC 將下滑 3%，出貨量約 1.89 億台。

Ranjit Atwal 進一步指出：「近期越來越多消費者淘汰現有 PC 卻不考慮購買新機，因此 2019 年 PC 出貨量將再減少 250 萬台。微軟將於 2020 年 1 月停止支援 Windows 7，因此延遲到 2020 年才開始升級成 Windows 10 的企業，將面臨作業系統不受支援的高風險。對企業用戶而言，升級 Windows 10 持續牽動 PC 市場邁向另一個階段，目前美國已進入升級的最後階段，而中國大陸的升級潮卻遞延，需要再多幾年才會升級完畢。」Gartner 分析師預測到了 2021 年，專業 PC 的作業系統有 75% 為 Windows 10。

2019 年手機市場萎縮，但 2020 年將恢復成長。2019 年手機出貨量預估為 18 億台，較前一年下滑 0.5%。Gartner 資深研究總監 Roberta Cozza 認為：「使用者已經為手機的新科技和應用層面設下門檻，這意味著除非新機種具有非常新穎的用途、極高效率或絕佳體驗，否則使用者不會有升級的慾望或需求。因此，我們預期 2019 年高階手機銷售量將持續在成熟市場呈現下滑趨勢。」

Gartner 預估 2020 年手機市場可恢復成長，較 2019 年提升 1.2%。不過，廠商必須警覺消費者已開始延長手機使用年限；Gartner 預測 2023 年時高階手機平均壽命將從 2.6 年增加到 2.8 年。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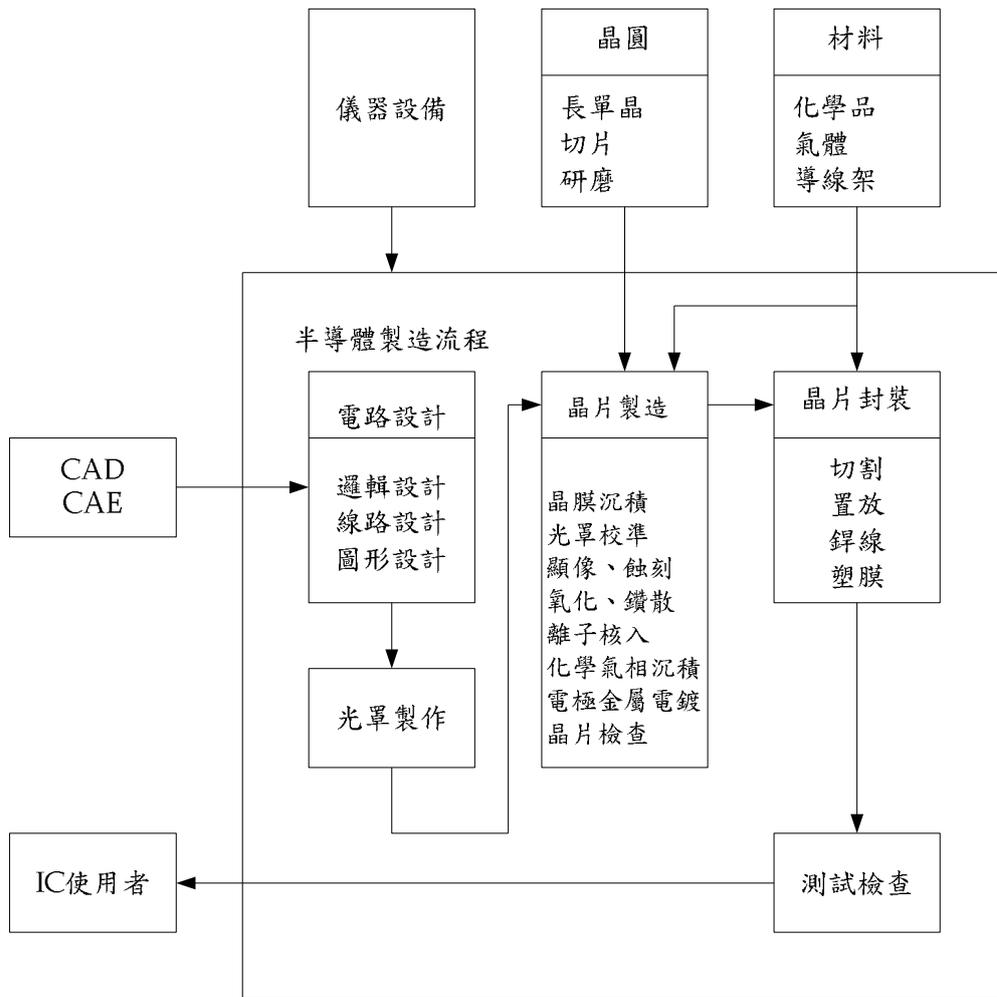
自從我國大力推展半導體工業以來，在台灣經政府、產業、學界及研究機構同心合力將半導體產業紮實地建立、成長及茁壯，目前在蓬勃發展中經由專業分工，使我國 IC 產業建構一個完整的分工合作體系，且能成功地對抗原有歐、美、日列強寡佔半導體之 IDM 廠(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整合型半導體廠)之局面。

我國之上、中、下游產業可分為：

上游-電路設計、IC 佈局、光罩製作：使所需要之電路或個別元件，得經由專業人員完成設計，交由半導體人員進行晶圓製程。

中游-晶圓製作：藉由晶圓片經曝光、化學蝕刻、氧化、擴散、濺鍍導線等製程作業，使晶圓片完成 IC 電路或個別元件設計所要求之功能。

下游-封裝、測試：藉由接線及固封外部包裝而成完整成品，並經電性、可靠性等測試以確認其為商業化之成品產出之成品，其製程間之相互關係如下圖所示。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A. AC/DC 產品發展趨勢

當交流電 AC 轉換直流電 DC 時，需應用校正功率因數之 PFC 電路，以提昇輸入之有效用電功率達到節能，並提高能源使用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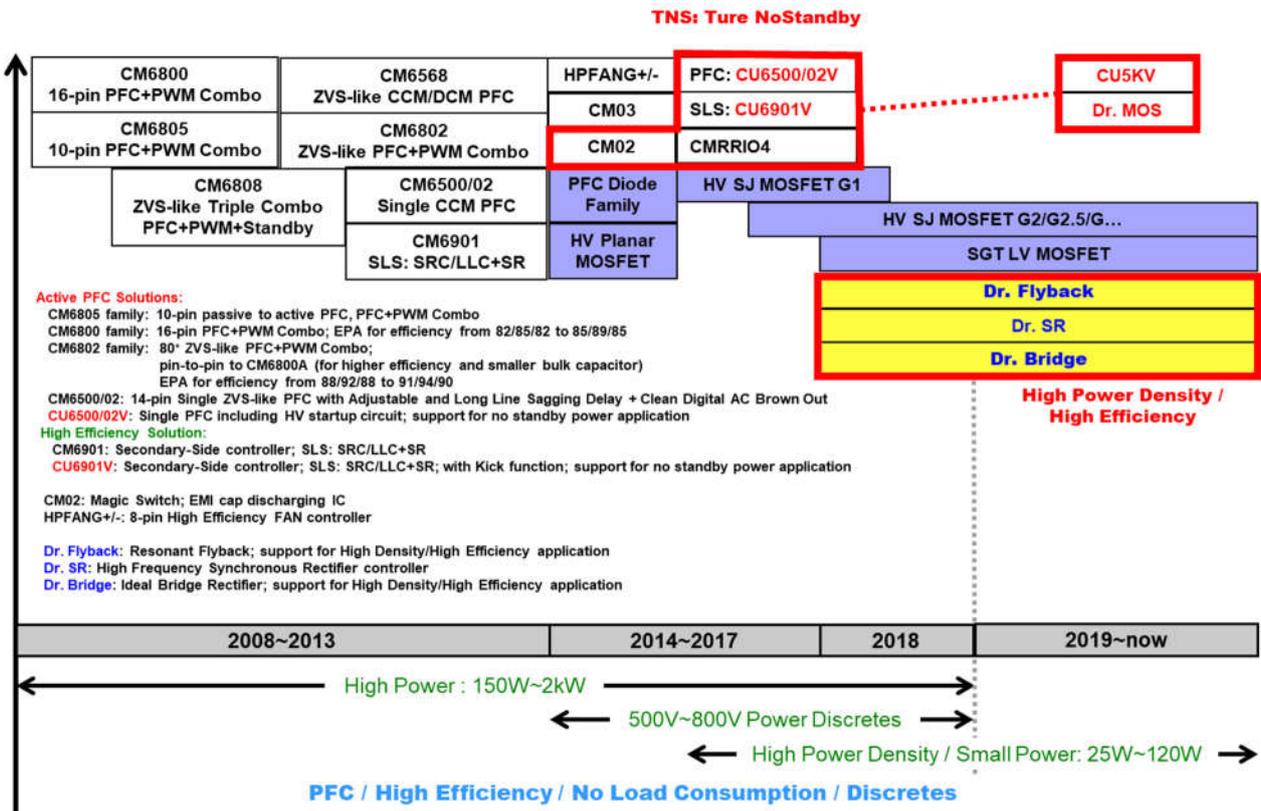
對供應 75W 以上之資訊類電子產品時，則應用 PFC 與脈寬調制 PWM 組合之電路架構，提升其輸入/輸出之有效用電功率與轉換效率，以達到節能之目的。

而 PFC 電路可由被動元件組裝為被動式(Passive) PFC，亦可由電路設計合成製成主動式(Active) PFC，前者其信賴度差，組裝體積大，散熱裝置及電磁干擾 EMI 均大，且整體轉換效能受限難以提高，且隨著銅材料成本不斷攀昇，使用以控制 IC 進行整合設計之主動式(Active)PFC 電路，不但可改善被動式 PFC 之缺點，並且可降低整體系統成本以及提高能源使用效益與節能等優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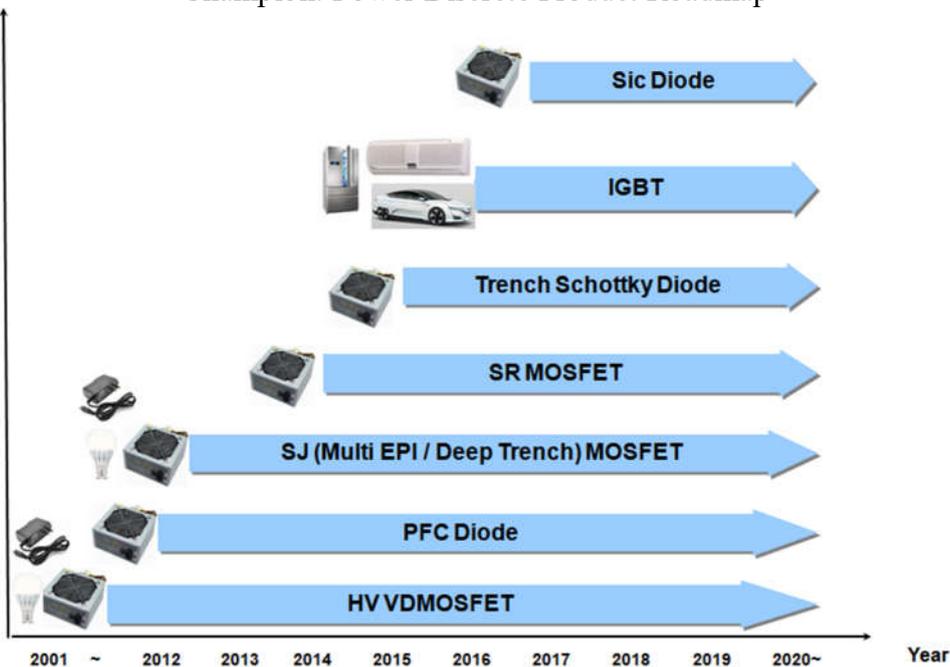
電源供應系統因市場之要求而走向低成本、小體積及高轉換效率導向，故本公司所開發之 PFC+PWM 整合型電源控制 IC 產品方案，可取代市售一般應用之 Passive PFC 零組件產品。

同時，本公司亦投入開發並陸續完成多款高性能電源控制管理 IC 與高功率密度應用等系列產品方案，包含 SRC/LLC+SR (SLS)、ZVS-like PFC、TNS、Dr. Family (Dr. Flyback, Dr. Bridge)等，以及搭配 IC 系統應用所發展出之多種利基型功率元件，如下圖所示。

Champion: IC Product Roadmap



Champion: Power Discrete Product Roadmap



資料來源：虹冠電子整理

(2) 競爭情形

多年來，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各種新架構之專利保護產品，其設計門檻較高。請參閱本公司之產品規劃圖(CMC Product Road Map)，當可了解本公司之 AC-DC IC 設計系列，更提高為白牌、銅牌、銀牌、金牌、鉑金牌(Platinum)及鈦金牌(Titanium)來設計。為提高精準度以及轉換效率，本公司陸續開發出 Turbo Speed PFC T/U 系列架構來搭配本公司獨有的同步混合諧振 CM6901 系列產品，將可使電源供應器設計

者輕易達到 80+金牌輸出效率(90%)，甚至鉑金牌(94%)以及鈦金牌(96%)之全球頂級水準。

目前本公司已與國外大廠並駕齊驅，在 PFC 核心部份甚可超越之，本公司競爭廠商如：ST、Fairchild、Infineon、TI、ON Semi 等公司，目前台灣尚無製造廠商生產相同產品。

是故本系列產品應可領先國內外現有或目前開發中之 IC 產品，相信在 AC-DC 系列產品中，本公司實具有如圖中所稱高功能效能(High Performance)及具實力成本(Cost Effective)之領先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166,737	41,176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系列	說明	主要應用				
		LCD 液晶 TV & 電源供應器	桌上型電腦	電子商品	LED 照明	伺服器雲端運算
*CM6901 系列	整合型諧振同步控制器 IC	✓	✓	✓	✓	✓
*CM6565 系列	交錯式功率因數校正 IC	✓	✓	✓		✓
*CM6502 系列	功率因數校正 IC 與 CM6901 系列組成 SLS+SR 90+%效率組合		✓	✓		✓
*CM6800 系列	整合式功因校正與波寬調制 PFC/PWM Combo IC		✓	✓		
*CM6802 系列	整合式功因校正與波寬調制 PFC/PWM Combo IC		✓	✓		
*CU6808 系列	三合一 PFC+PWM+SR Triple-Combo		✓	✓		
*Dr Flyback 系列	高頻諧振零電壓柔切控制器			✓		
*CU6503 系列	應用於 LED 及 AC 適配器之全域輸入隔離式 PFC IC		✓	✓	✓	
*LAC 系列	LED 控制 IC				✓	

產品系列	說明	主要應用				
		LCD 液晶 TV & 電 源供應器	桌上型電 腦	電子商品	LED 照明	伺服器雲 端運算
*CM02/03 系列	待機切換控制 IC		✓	✓		
*XXCUP	客製化 IC		✓			✓
*CMRRIO 系列	線性驅動恆流 IC	✓	✓	✓		✓
*CMT 系列	功率元件 MOSFET	✓	✓	✓	✓	✓
*CMD 系列	功率元件 Diode	✓	✓	✓	✓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1)研究發展策略

A.估據有利地理位置：

本公司研發各處分別設立於美國加州矽谷，新竹科學園區及台北汐止東方科學園區，在加州矽谷可獲取美國市場資訊，在新竹科學園區則是有利於運用聚落資源，在台北東方科學園區方便接近國內之客戶，可使本公司有充分之資訊，產品服務客戶。

B.致力節能減碳綠化世界：

本公司持續不停開發高功率、高效率及低成本、低待機損耗和低整機成本之功率 IC，協助電腦業及電子商品業界，達成綠色環保之綠化世界生態目標。

(2)產銷政策

A.立足台灣：

台灣已是 IC 專業分工精密，代工品質卓越，製產環境優良之產品開發基地，本公司與廠商密切合作，生產適時、適質、高可靠度及低成本之 IC 功率產品，協同上、中、下游相關企業，能以高效率之功率 IC，達成我國節能減碳及電子大國之目標。

B.行銷全世界：

我國之資訊電子產品，包括個人電腦及電源供應器，已佔有相當之市佔率，本公司仍期能以高效率之功率 IC 供應世界市場使用，以達成國際標榜之綠化世界目標。目前本公司產品業已廣獲 HPQ、Dell、聯想、Acer、IBM、Apple 等公司指定使用。

(3)營運規劃策略

人才訓練本公司以台灣科技大學/成功大學之產業碩士專班，代訓專業電力電子工程師及訓練在職工程師，以不停接受專業訓練並提供良好之工作環境及待遇，使公司持續成長。

2.長期發展計劃

(1)研究發展計劃

A. 除了持續開發個人電腦、電源供應器及 Adaptor 以及 LCD/LED TV 之電源供應系統外，本公司計劃跨入高效率/高功率密度應用之高性能電源控制 IC 設計及產品銷售，以因應未來終端產品規格需求之提升以及市場發展之趨勢。

B. 產學研合作

本公司除了持續與台灣科技大學/成功大學/崑山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引進人才外，亦將就近與清華大學、交通大學等學術單位合作，並期能與工研院能源所及電子所就節能計劃事項，取得產、學、研共同合作參與之機會。

(2) 產銷策略

A. 代工廠策略聯盟

為維持全年度之穩定生產，以減少生產旺季及淡季所帶來之供貨不穩之影響，本公司與重要夥伴一晶圓片代工廠，IC 封裝廠以及 IC 測試等廠均維持長久之互惠關係，以取得穩定供貨良好品質及優惠代工價格之 IC 產品。

B. 確立 PFC/高效率/高功率密度/低待機損耗/低整機成本之領導地位

本公司在 PFC/高效率/高功率密度之 IC 方案具專業領先優勢，期望能協助並引領國內外產業中下游的電源供應器產品客戶一同成長與合作搭配，並將更努力於所有電源產品應用之專業產銷領域持續開拓與深耕。

(3) 營運及財務規劃策略

A. 國際企業經營能力

積極培養或引進國際層級之營運人才，以促進本公司及早完成國際大公司企業之雄心，持續以世界綠色企業先驅引領潮流。

B. 不景氣經營策略

本公司在 2009 年面臨世界性不景氣，依然屹立不搖業績仍然亮眼，乃因為有創新產品做有力後盾，使財務規劃留有抵抗不景氣之安全空間。本公司股票上市後，經營管理更為謹慎，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8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389,985	56.71%	715,208	66.75%
外銷	297,648	43.29%	356,242	33.25%
合計	687,633	100.00%	1,071,450	10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應用涵蓋 3C 各領域，主力產品 AC/DC 類比電源管理 IC 之終端應用主要在於交換式電源供應器(UPS)。如：個人電腦、LCD TV、各式 Adapter、LED 照明等。根據本公司市場行銷調查資料，2018 年本公司 PFC/PWM 系列以及 SLS 系列電源管理 IC 產品在個人電腦之年出貨量近 3,533 萬套(一套供應一組電腦之電源供應器)。依據 Gartner 統計(2019 年 1 月)，2018 年全球 PC 出貨量為 2.594 億台，依此推估 2018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全球 PC 之市佔率為 13.62%；其中桌上型電腦出貨量約為 9,570 億台，因此，2018 年本公司主力產品在全球桌上型電腦的佔有率則約為 36.91%。此外，除桌上型電腦外，近年來針對筆記型電腦電源市場亦有建樹，待機節能產品應用於筆電適配器，於 2018 年已出貨 1,376 萬顆，根據拓璞產業研究院的報告(2019 年 03 月)顯示，2018 年全球筆電出貨共計約 1.637 億台，依此推估 2018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全球筆電待機節能產品之市佔率為 8.41%。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市場

台灣電源供應器產業自 1980 年代初期崛起，發展至今近 40 年，已在全球電源供應器的市場中有著極為亮眼的成績。

由於電源產品的應用領域非常廣泛，因此業者極多，產業集中度低，此為極度成熟型領域，年度需求變化不大。

(2) PC 及裝置市場

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預測，2019 年個人電腦 (PC)、平板和手機等裝置的全球出貨量將達到 22.1 億台，與前一年相比表現持平。PC 出貨量仍將亮眼，且手機市場可望於 2020 年恢復成長。根據市場分析機構 Gartner 的預測，在 2021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銷量有望達到 15 億支，較去年同期增長 11.4%。可以想見，未來快速充電市場將迅速爆發。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研發團隊技術卓越、經驗豐富

本公司之研發團隊對類比電源 IC 的設計，以及市場應用有著非常深入的研究與探討，累積長期 AC/DC 的類比電源 IC 在市場推廣上的經驗，特別是在 PFC 以及 PWM 的結合型產品開發上，使得本公司的核心技術競爭力除在國內站在領先地位外，在國際上也已佔有重要之地位。

本公司深知客戶需求所在，開發出多元化不同條件應用的產品，同時透過專利的保護，有效保護公司獨特技術的優勢，保障市場拓展的優先權，並提高潛在競爭者的進入門檻。

B. 穩定並具高效率的生產製造管理

本公司在生產製造方面亦不斷的進行改善，致使品質、成本、交貨績效持續提升，主要特色如下：

a. 自主測試研發能力

本公司於公司創立隔年即在新竹總部設置晶圓針測 (Chip Probing) 以及成品測試 (Final Test) 測試研發中心，透過自主的測試開發能力，將產品可能的潛存不穩定因子予以篩除，有效地在最短的時間內提供工程樣品，縮短產品上市的黃金時間 (Time To Market, TTM)，並藉由嚴謹的相關性驗證 (實驗樣品、自動化測試設備，以及應用領域)，確保提供符合產品規格書的優質類比電源 IC 產品予客戶。

b. 深厚的產業鏈關係

設計輔助軟體 (CAD)、光罩 (Mask)、晶圓製造 (Wafer Fabrication)、晶圓針測 (Chip Probing)、封裝 (Packaging)、成品測試 (Final Test) 以及上板組裝等。製程予以完成得利於兩岸半導體業的蓬勃發展，近年來類比電源管理 IC 的製造已具備完善的生產供應鏈，本公司在多年的深耕下已與各垂直整合廠商間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以策略夥伴的理念拓展未來長期合作發展的契機。

c. 高度電子商務化的 ERP 系統

本公司在設立初期，即導入 ERP 系統，隨時掌控產品生產進度，安排客戶最適交期。並透過完善的電子商務系統，有效地建立完整的公司經營體系，充分地整合資源，為客戶提供最具市場競爭力的優質產品，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利益。

d. 國際認證的 ISO 品質管理系統

本公司為求生產之類比電源管理 IC 產品具有高度穩定的品質，符合國際水準，讓客戶安心採用起見，早於 90 年已獲取 ISO9001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多年來除秉持 ISO 品質系統要求，在產品原物料的使用上，充分展現公司對環境保護的決心，故全面採用符合國際要求的 ROHS、HF、REACH 等綠色物質，在整體產品上引領業界潮流。

同時，在時間品質可靠度的管理上，本公司除在工程階段進行完整嚴謹的環境應力以及使用壽命等信賴度驗證外，亦按照季、半年度、年度進行量產品信賴度驗證作業，以確保量產品質之一致性。

C. 以客戶為導向的市場策略

為了替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並隨時瞭解客戶需求，本公司的研發、市場及應用

工程人員採無距離策略，完全以客為尊、貼近客戶，提供客戶之研發與產品製程人員充分協助，日以繼夜幫助客戶順利達成專案目標，多年來已建立了非常深厚的供應商與客戶的關係。

(2)有利因素：

可攜式電子產品市場大幅成長：本公司產品可充份應用於可攜式產品，所以相對成長空間亦十分可觀。

具有較優勢的營運成本：國內廠商加速採用本土化及低成本的零組件，而相對於外商較高的營運成本，因而本公司將具有較大競爭優勢。

技術領先同業：本公司除前期推出的 PFC/PWM combo 再加上獨有的同步混合諧振架構(SLS)等先進技術，陸續開發具領導地位的高階 AC/DC 電源管理 IC，不僅遠遠超越國內其他 IC 設計公司並與國際知名半導體大廠之技術並駕齊驅，已廣為國內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MPS, Switching Mode Power Supply)廠所採用。故以整體來看，可提高虹冠電子在全世界的競爭優勢與佔有率。

環保意識抬頭：電源管理及電池管理的類比積體電路因環保概念的提升而擴大需求，亦增加本公司產品的應用及發展。

卓越之品質：獲得世界級廠商(HPQ、DELL、Acer、華碩、技嘉、微星、大眾、精英、廣達、仁寶、神基及緯創等)購用，本公司產品業已取得認證及好評，咸認為可靠之品牌形象。

快速充份之技術支援服務：本公司可於第一時間解決客戶問題，滿足具需求。本公司完整之行銷業務體系，可良好管理市場狀況，快速反應。

類比 IC 市場是累積式而非取代式的：類比 IC 的產品壽命較長。不需要與 Chipset，CPU 或 DRAM 等先進數位製程產品競爭搶奪有限的晶圓代工廠產能。

(3)不利因素與對策

A.不利因素

人才招募不易，類比電源 IC 工程師需較長的人才養成期，企業需要有經驗的工程師人才，國內具有類比相關經驗的工程師較少。

國內類比 IC 所需的半導體製程如 UHV BCD 及 BiCMOS 等正在研發驗證階段，尚待成熟。

國內專業類比 IC 半導體製程後段的封裝及測試作業，廠商產能不足且成本較高。

泛用型線性穩壓器技術門檻較低，因市場大幅成長，造成其它廠商有意投入競爭。競爭廠商增多，市場價格競爭將日趨嚴重。

B.因應對策

於人才招募時，積極招募優秀新人並自行培訓及尋訪海外專業人員。與國內外學術機構及研究單位資訊交流，累積建立產品研發技術資料庫，並培育優秀技術人才。加強培訓專業人才，提昇研發能力，積極推出新產品，以拉大與競爭者的差距。

積極開發新的上游供應商以確保產能充足及穩定，取得必要之支援。並與外包廠商密切合作，使成本降低，增加價格競爭力。積極取得晶圓製造與封裝代工產能，除鞏固既有代工廠外，並尋求建立多方代工來源。

積極開發新的封裝測試開發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以降低成本。持續擴充測試產能並充實機器設備，開發委外協力廠商，建立穩固分工體系。

積極開發新產品線，專注利基產品(Niche Products) 市場。因為利基產品市場技術門檻較高，其它有意投入競爭廠商較少且利潤較好。

積極推動股票上市，以提昇公司知名度，建立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吸引更多優秀人才，更能擴大集資來源，以擴充經營規模，並易於因應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與功能	產品規格
PFC/PWM Combo IC	結合主動式 PFC 以及 PWM 控制電路，可提升電源供應器之效率較傳統電源供應器 20% 以上，主要可應用於電腦、伺服器、液晶電視、液晶顯示器等。	CM6800/A CM6805/A CM6802/AH/SAH
SLS IC	採用同步混合諧振架構，可將電源供應器之效率提升至 90% 以上，達到 Climate Savers 4 (金牌) 的規格要求，主要應用於電腦、伺服器、LED 路燈，液晶電視、液晶顯示器等。	CM6900/1 + CM6502 CM6900/1 + CM6565

2.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新產品提議=>可行性檢討=>討定規格及開發計劃=>檢討規格及計劃=>產品設計=>檢討佈局圖=>光罩晶圓及試樣製作=>設計確認=>檢討=>生產確認=>檢討=>量產。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配合的晶圓代工如下：

公司名	矽晶片尺寸
A 公司	6"
B、C 公司	8"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供應商	32,143	22.34%	無	D 供應商	94,414	27.49%	無	A 供應商	31,353	29.67%	無
2	B 供應商	27,251	18.94%	無	A 供應商	81,880	23.84%	無	D 供應商	26,143	24.74%	無
3	C 供應商	24,291	16.88%	無	B 供應商	75,377	21.95%	無	C 供應商	20,584	19.48%	無
4	D 供應商	22,737	15.80%	無	C 供應商	61,714	17.97%	無	B 供應商	18,363	17.38%	無
5	E 供應商	20,453	14.22%	無	E 供應商	27,237	7.93%	無	E 供應商	7,323	6.93%	無
6	其他	17,011	11.82%		其他	2,812	0.82%		其他	1,900	1.8%	
	進貨淨額	143,886	100.00%		進貨淨額	343,434	100.00%		進貨淨額	105,666	100.00%	

註：該供應商之進貨未達該年度進貨金額百分之十以上，故不予揭露。

變動說明：主因銷售成長，及因產品銷售組合不同，並考量製程能力、產能及價格等因素，故 109 年度進貨增加，供應商亦有所調整。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客戶	269,222	39.15%	無	A 客戶	470,254	43.89%	無	A 客戶	133,909	48.00%	無
2	B 客戶	93,823	13.64%	無	B 客戶	147,188	13.74%	無	B 客戶	44,185	15.84%	無
3	C 客戶	74,097	10.78%	無	C 客戶	141,776	13.23%	無	C 客戶	26,946	9.66%	無
4	其他	250,491	36.43%		其他	312,232	29.14%		其他	73,929	26.50%	
	銷貨淨額	687,633	100.00%		銷貨淨額	1,071,450	100.00%		銷貨淨額	278,969	100.00	

變動分析：109 年度因居家工作增加帶動電腦相關產業需求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 度			109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功率 IC	不適用	51,182	175,817	不適用	104,081	348,407
功率元件	不適用	21,871	120,549	不適用	39,406	205,944
合 計	不適用	73,053	296,366	不適用	143,487	554,351

註：本公司設計開發之產品主要委託晶圓代工廠製造，再委外進行封裝及測試作業，故不適用產能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功率 IC	38,510	334,405	21,805	151,694	71,831	577,785	31,918	213,891
功率元件	10,912	55,580	25,613	145,887	23,256	136,560	15,910	142,349
其他	-	-	0	67	4	863	0	2
合 計	49,422	389,985	47,418	297,648	95,091	715,208	47,828	356,242

三、從業員工

110 年 3 月 31 日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3	4	4
	研發人員	36	37	37
	其他員工	37	39	39
	合 計	81	80	80
平均年齡		41	42	43
平均服務年資		9	9.9	10.1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63%	2.5%	2.5%
	碩 士	28.95%	32.5%	32.5%
	大 專	67.11%	63.75%	63.75%
	高 中	1.32%	1.25%	1.25%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公司福利：勞保、健保。

團保：對象為員工本人另可附加眷屬，保險內容含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住院醫療、癌症醫療等項目。

(2)職工福利：員工享三節禮券、生育補助及婚喪賀奠；舉辦員工旅遊、團體活動。

(3)薪酬福利：本公司訂有相關薪酬辦法，並記載薪酬規範、獎勵及懲戒制度；並於公司章程中訂定員工酬勞比例，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4)便捷的福利服務：提供員工中午訂餐或便當加熱服務、銀行作業、郵局寄信協助。

(5)健康促進福利：提供年度健康檢查服務、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等，以促進個人健康。

(6)為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及打造「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友善職場，增進員工福利，特簽訂特約幼兒園協助員工子女托育服務。

2. 進修、訓練制度：本公司為因應產業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與職涯發展，達成公司營運目標，將員工能力提升及員工未來發展性訂為人力資源管理重要目標。以核心職能為基礎，從公司營運策略方向、與專業職能訓練相連結，推動各項訓練活動與人才培訓方案。本公司並提供多種進修方式與機會，補助同仁在職進修、外派專業精進訓練，提供同仁豐富的訓練資源。本公司最近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專業訓練	29	192	383
管理課程	16	40	167
新人訓練	5	6	5
數位課程	4	4	23
總計	54	242	578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原有員工，提繳每月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依相關程續，向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區申請現職員工符合舊制提領之退休金合意結清，現在所有員工均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

而海外地區子公司員工之退休金，依相關規定提繳。

4. 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為保障及維護員工權益，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近期與勞工權益相關之協議包括：

(1) 成立虹冠員工持股信託會，鼓勵同仁每月提撥部份薪資，公司加碼同仁提撥之 20% 當作獎勵金，鼓勵同仁持股儲蓄。

(2) 員工認購公司庫藏股。

(3) 新冠防疫應變措施及相關配套作法。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級主管隨時與員工溝通，適時討論並協調解決各方意見，因此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預期未來將繼續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9/01/01~111/12/31	廠房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 日(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290,653	1,272,305	1,403,277	1,239,266	1,307,201	1,402,7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7,364	275,082	231,258	191,677	173,702	171,578
無形資產		985	644	925	1,469	1,370	1,275
其他資產		166,324	212,325	225,872	197,637	312,215	315,217
資產總額		1,775,326	1,760,356	1,861,332	1,630,049	1,794,488	1,890,8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6,956	145,828	162,520	110,958	217,891	232,453
	分配後	209,301	180,518	266,590	278,894	註3	-
非流動負債		6,452	2,728	583	17,566	15,995	15,5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3,408	148,556	163,103	128,524	233,886	247,963
	分配後	215,753	183,246	267,173	296,460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601,918	1,611,800	1,698,229	1,501,525	1,560,602	1,642,873
股本		651,457	693,803	693,803	693,803	727,390	727,390
資本公積		562,024	562,024	562,024	388,573	292,224	292,2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3,957	379,579	462,330	451,369	590,359	673,018
	分配後	309,266	344,889	358,260	350,608	註3	-
其他權益		(5,520)	(23,606)	(19,928)	(31,869)	(34,466)	(34,854)
庫藏股票		-	-	-	(351)	(14,905)	(14,905)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01,918	1,611,800	1,698,229	1,501,525	1,560,602	1,642,873
	分配後	1,559,573	1,577,110	1,594,159	1,333,589	註3	-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3：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 31日(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843,361	760,708	775,692	687,633	1,071,450	278,969
營業毛利	403,256	349,973	339,397	292,347	506,841	146,181
營業損益	125,086	93,310	47,343	64,679	273,669	58,7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048	(14,193)	80,830	35,837	2,160	7,122
稅前淨利	136,134	79,117	128,173	100,516	275,829	94,58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3,111	70,658	113,287	93,109	239,751	82,65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3,111	70,658	113,287	93,109	239,751	82,6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291)	(18,431)	2,933	(11,941)	(2,597)	(3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820	52,227	116,220	81,168	237,154	82,27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3,111	70,658	113,287	93,109	239,751	82,27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2,820	52,227	116,220	81,168	237,154	82,2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90	1.02	1.63	1.34	3.34	1.14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948,647	895,273	968,159	816,355	1,043,2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831	253,247	211,366	172,706	155,649
無形資產		697	398	719	1,305	1,238
其他資產		524,345	609,013	648,383	626,126	578,028
資產總額		1,766,520	1,757,931	1,828,627	1,616,492	1,778,1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8,150	143,530	129,940	102,119	205,125
	分配後	200,495	178,220	234,010	270,055	註2
非流動負債		6,452	2,601	458	12,848	12,39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4,602	146,131	130,398	114,967	217,521
	分配後	206,947	180,821	234,468	282,90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01,918	1,611,800	1,698,229	1,501,525	1,560,602
股本		651,457	693,803	693,803	693,803	727,390
資本公積		562,024	562,024	562,024	388,573	292,2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3,957	379,579	462,330	451,369	590,359
	分配後	309,266	344,889	358,260	350,608	註2
其他權益		(5,520)	(23,606)	(19,928)	(31,869)	(34,466)
庫藏股票		-	-	-	(351)	(14,905)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01,918	1,611,800	1,698,229	1,501,525	1,560,602
	分配後	1,559,573	1,577,110	1,594,159	1,333,589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770,441	656,338	646,206	575,839	1,011,847
營業毛利	325,287	263,439	290,861	278,580	500,996
營業損益	72,964	37,005	27,861	71,340	278,2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993	42,088	100,267	29,094	(2,146)
稅前淨利	135,957	79,093	128,128	100,434	276,0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3,111	70,658	113,287	93,109	239,75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23,111	70,658	113,287	93,109	239,7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291)	(18,431)	2,933	(11,941)	(2,5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820	52,227	116,220	81,168	237,15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3,111	70,658	113,287	93,109	239,75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2,820	52,227	116,220	81,168	237,1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90	1.02	1.63	1.34	3.34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 31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77	8.44	8.76	7.88	13.03	13.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06.79	586.93	734.60	792.53	907.64	966.5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773.05	872.47	863.45	1116.88	599.93	603.46
	速動比率	637.58	704.18	659.44	934.08	497.12	490.18
	利息保障倍數	592.89	2,826.61	5,341.54	214.41	668.86	1040.42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7	3.01	5.06	5.72	6.27	6.31
	平均收現日數	115.14	121.26	72.13	63.81	58.21	57.84
	存貨週轉率(次)	2.11	1.80	1.55	1.53	2.76	2.2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4	5.17	6.36	7.14	6.95	4.93
	平均銷貨日數	172.98	202.77	235.48	238.56	132.24	160.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3	2.57	3.06	3.25	5.86	6.4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43	0.43	0.39	0.62	0.6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10	4.00	6.26	5.36	14.02	17.95
	權益報酬率(%)	7.88	4.40	6.85	5.82	15.65	20.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90	11.40	18.47	14.49	37.92	52.01
	純益率(%)	14.60	9.29	14.60	13.54	22.37	29.63
	每股盈餘(元)	1.90	1.02	1.63	1.34	3.34	1.1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5.31	131.92	108.08	131.64	144.83	156.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36	106.59	97.95	119.56	120.14	174.4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2	8.46	7.34	-7.89	9.83	22.8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53	2.88	5.07	3.53	1.51	1.3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購料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及獲利成長致提撥酬勞之應付酬勞增加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 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 獲利能力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營業成本增加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2	8.31	7.13	7.11	13.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49.25	637.48	803.67	876.85	907.6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99.84	623.75	745.08	799.42	599.93
	速動比率	467.39	480.63	566.99	646.62	497.12
	利息保障倍數	-	39,547.50	32,033.00	268.82	668.8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55	4.12	4.91	4.54	6.27
	平均收現日數	80.22	88.59	74.33	80.40	58.21
	存貨週轉率 (次)	2.28	1.94	1.67	1.63	2.7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54	5.17	6.43	7.78	6.95
	平均銷貨日數	160.08	188.14	218.56	223.93	132.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61	2.40	2.78	3.00	5.8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5	0.37	0.36	0.33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12	4.01	6.32	5.42	14.02
	權益報酬率 (%)	7.88	4.40	6.85	5.82	15.6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0.87	11.40	18.47	14.48	37.92
	純益率 (%)	15.98	10.77	17.53	16.17	22.37
	每股盈餘 (元)	1.90	1.02	1.63	1.34	3.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3.69	75.44	67.69	142.51	144.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1.72	116.76	104.26	125.32	120.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53	3.73	2.79	-7.86	9.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4	5.45	7.26	3.07	1.5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購料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及獲利成長致提撥酬勞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3. 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6. 獲利能力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8.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營業成本增加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等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喻家麟



監察人：石淑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其交易類型主要為功率積體電路、電源模組、場效電晶體及快速回復二極體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由於銷貨收入變動對於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影響重大，故針對交易金額及毛利率變化顯著之銷售對象，於本年度查核屬重要事項。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主要客戶真實性查核，分析兩年度主要客戶變動，並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針對銷貨收入交易內容進行測試，自帳載紀錄抽核相關憑證及收款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未有導因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之事件，以免影響銷貨收入誤述。

其他事項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會計師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會計師：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九))	\$ 421,177	24	793,228	4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 6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466,745	26	94,250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112,660	7	49,689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六))	193,601	11	148,053	9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附註六(十九))	17,106	1	12,67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404	-	456	-	2206 應付員工紅利(附註六(十七)(十九))	36,000	2	18,25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	-	2207 應付董監事酬勞(附註六(十七)(十九))	6,200	-	3,650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15,466	12	193,278	1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22,222	1	15,293	1
1421 預付貸款	2,478	-	4,78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290	1	8,81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330	-	5,21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十九)(廿二))	1,955	-	1,399	-
流動資產合計	1,307,201	73	1,239,266	7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52	-	1,192	-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217,891	12	110,958	7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九))	957	-	957	-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十九))	128,128	7	124,432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十九)(廿二))	15,537	1	16,989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八)	109,377	6	1,40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58	-	57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73,702	10	191,677	1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995	1	17,566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廿二))	17,038	1	18,164	1	負債總計	233,886	13	128,524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370	-	1,469	-	權益(附註六(十三))：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51,898	3	51,553	3	3110 普通股股本	727,390	41	693,803	42
1915 預付設備款	4,817	-	1,130	-	3200 資本公積	292,224	16	388,573	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7,287	27	390,783	24	保留盈餘：				
資產總計	\$ 1,794,488	100	1,630,049	10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904	8	132,59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869	2	19,92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16,586	23	298,848	19
					保留盈餘合計	590,359	33	451,369	2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344)	(2)	(31,051)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878	-	(818)	-
					其他權益合計	(34,466)	(2)	(31,869)	(2)
					3500 庫藏股票	(14,905)	(1)	(35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1,560,602	87	1,501,525	92
					權益總計	1,560,602	87	1,501,525	9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94,488	100	1,630,049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高忠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	\$ 1,071,450	100	687,6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一)及十二)	564,609	53	395,286	57
營業毛利	506,841	47	292,347	43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4,997	1	21,953	3
6200 管理費用	51,438	5	56,72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6,737	16	151,150	2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2,159)	-
營業費用合計	233,172	22	227,668	33
6900 營業淨利	273,669	25	64,679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3,374	-	3,48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406)	(1)	20,396	3
7050 財務成本	(413)	-	(471)	-
7100 利息收入	7,605	1	12,42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60	-	35,837	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75,829	25	100,516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36,078	3	7,407	1
本期淨利	239,751	22	93,109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96	-	(74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696	-	(7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93)	-	(11,192)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293)	-	(11,192)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97)	-	(11,941)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7,154	22	81,168	1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9,751	22	93,109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7,154	22	81,168	1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4		1.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1		1.2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高忠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3,803	562,024	121,264	23,606	317,460	462,330	(19,859)	(69)	-	1,698,229	1,698,229
本期淨利	-	-	-	-	93,109	93,109	-	-	-	93,109	93,1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192)	(749)	-	(11,941)	(11,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109	93,109	(11,192)	(749)	-	81,168	81,16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329	-	(11,32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4,070)	(104,070)	-	-	-	(104,070)	(104,07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678)	3,678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73,451)	-	-	-	-	-	-	-	(173,451)	(173,45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351)	(351)	(35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3,803	388,573	132,593	19,928	298,848	451,369	(31,051)	(818)	(351)	1,501,525	1,501,525
本期淨利	-	-	-	-	239,751	239,751	-	-	-	239,751	239,7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293)	3,696	-	(2,597)	(2,5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9,751	239,751	(6,293)	3,696	-	237,154	237,1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311	-	(9,31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941	(11,941)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7,174)	(67,174)	-	-	-	(67,174)	(67,174)
普通股股票股利	33,587	-	-	-	(33,587)	(33,587)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00,761)	-	-	-	-	-	-	-	(100,761)	(100,76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16,788)	(116,788)	(116,788)
庫藏股轉讓員工	-	4,412	-	-	-	-	-	-	102,234	106,646	106,64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27,390	292,224	141,904	31,869	416,586	590,359	(37,344)	2,878	(14,905)	1,560,602	1,560,60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高忠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5,829	100,5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098	44,743
攤銷費用	678	1,13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2,1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9,126)
利息費用	413	471
利息收入	(7,605)	(12,42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412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094	9,224
租賃修改利益	-	(8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090	11,7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45,548)	(54,864)
其他應收款	(957)	583
存貨	(22,188)	128,704
預付貨款	2,306	(1,069)
其他流動資產	(1,118)	7,703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3
合約負債	6	(364)
應付帳款	62,971	(11,006)
其他應付款	11,365	(25,383)
其他流動負債	261	(1,12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0,297	(13,188)
調整項目合計	57,485	41,8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3,314	142,353
收取之利息	7,619	12,884
支付之利息	(413)	(471)
支付之所得稅	(24,945)	(8,7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575	146,0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4,573)	(80,476)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250	394,88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3,01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40)	(2,7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19
存出保證金	(148)	98
取得無形資產	(577)	(1,688)
預付設備款	(3,68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90,675)	384,7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9)	(12)
租賃本金償還	(1,901)	(3,231)
發放現金股利	(167,935)	(277,52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17,166)	-
員工購買庫藏股	102,2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887)	(280,7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064)	(13,8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72,051)	236,2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3,228	556,9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1,177	793,228

董事長：蔡高忠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市科學園區園區二路11號5樓。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功率積體電路、電源模組、場效電晶體及快速回復二極體等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技術諮詢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 1. 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Wisdom Bright Inc. (Wisdom Bright)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 Corp. (CMC)	國際貿易、一般投資業及電子商務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Dynamic Champion Corp. (Dynamic)	一般投資業	- %	100.00%	註二
本公司	Wisdom Mega Corp. (Wisdom Mega)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Wisdom Smart Corp. (Wisdom Smart)	一般投資業	-	100.00%	註一
Wisdom Bright	Wisdom Toprich Technology Limited (Wisdom Toprich)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Wisdom Bright	Wisdom Bestholding Inc. (Wisdom Bestholding)	一般投資業	-	100.00%	註一
Wisdom Toprich	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冠順)	電子產品技術開發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與批發經營	100.00%	100.00%	-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本公司為簡化投資架構及樽節非必要成本支出，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將 Wisdom Smart 及 Wisdom Bestholding 予以解散清算並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十七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 Dynamic 目前已無業務運作。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將 Dynamic 予以解散清算並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八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7~41年

(2)機器設備：5~6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5~6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1. 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客戶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一)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電腦軟體 | 1~5年 |
| (2)專利權 | 3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12. 31	108. 12. 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7	267
支票及活期存款	298, 166	313, 197
定期存款	122, 754	468, 851
在途存款	-	10, 913
合計	<u>\$ 421, 177</u>	<u>793, 22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12. 31	108. 12. 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957	95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12. 31	108.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8, 128	124, 432

1.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中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3.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4.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12. 31	108. 12. 31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66,745	94,250
	109. 12. 31	108. 12. 31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892	744
質押定期存款	863	65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7,622	-
	\$ 109,377	1,401

1.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轉投資公司 CMC 及 Dynamic 盈餘分配，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專戶之資金，該資金應於外匯存款專戶內存放達五年，於期限屆滿後，分三年提取，且不得移作他用或作為質借、擔保之標的或以其他方式減少其價值。
2.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應收帳款

	109. 12. 31	108. 12. 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93,601	148,053
減：備抵損失	-	-
	\$ 193,601	148,053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 12. 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9,766	0%	-
逾期 60 天以下	73,835	0%	-
	\$ 193,601		-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 12. 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8,727	0%	-
逾期 60 天以下	49,326	0%	-
	\$ 148,053		-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	2,159
減損損失迴轉	-	(2,159)
期末餘額	\$ -	-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存 貨

	109. 12. 31	108. 12. 31
原料	\$ 25,785	29,776
在製品	69,785	46,778
半成品	63,599	77,425
製成品	56,049	39,248
商品	248	51
	\$ 215,466	193,278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526,901千元及395,286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10,818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51,103千元。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自用資產：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85	88,932	201,536	115,699	410,952
增 添	-	1,804	1,580	2,556	5,940
處 分	-	(65)	(142,701)	(90,758)	(233,5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91	9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785	90,671	60,415	27,588	183,459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300	132,855	202,558	115,423	506,136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50,515)	(44,184)	-	-	(94,699)
增 添	-	469	634	3,038	4,141
處 分	-	-	(1,652)	(2,733)	(4,3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8)	(4)	(29)	(24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785	88,932	201,536	115,699	410,95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30,177	172,759	102,037	304,973
本年度折舊	-	2,663	14,226	5,724	22,613
處 分	-	(65)	(142,701)	(90,758)	(233,5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78	78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32,775	44,284	17,081	94,140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34,598	150,980	89,300	274,878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6,881)	-	-	(6,881)
本年度折舊	-	2,414	23,439	13,751	39,604
處 分	-	-	(1,652)	(1,014)	(2,6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6	(8)	-	3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30,177	172,759	102,037	304,973
帳面價值：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4,785	58,755	28,777	13,662	105,979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4,785	57,896	16,131	10,507	89,319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55,300	98,257	51,578	26,123	231,25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4,785	58,755	28,777	13,662	105,979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租賃出租：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515	43,325	-	-	93,840
來自自用資產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25	-	-	325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515	43,650	-	-	94,165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來自自用資產	50,515	44,184	-	-	94,6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59)	-	-	(85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515	43,325	-	-	93,840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142	-	-	8,142
本年度折舊	-	1,576	-	-	1,5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4	-	-	6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9,782	-	-	9,782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來自自用資產	-	6,881	-	-	6,881
本年度折舊	-	1,619	-	-	1,6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8)	-	-	(35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8,142	-	-	8,142
帳面價值：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50,515	35,183	-	-	85,698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50,515	33,868	-	-	84,383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	-	-	-	-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50,515	35,183	-	-	85,698

1.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於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2.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73	5,797	19,070
增 添	-	939	9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2)	(12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273	6,614	19,887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73	13,058	26,331
增 添	-	6,046	6,046
減 少	-	(13,058)	(13,0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49)	(24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273	5,797	19,070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8	378	906
提列折舊	528	1,381	1,9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	3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56	1,793	2,849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528	2,992	3,520
減 少	-	(2,612)	(2,6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8	378	906
帳面價值：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2,745	5,419	18,16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2,217	4,821	17,03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13,273	13,058	26,33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2,745	5,419	18,164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總計
成 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984	300	22,284
單獨取得	577	-	5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	-	15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76	300	22,87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680	300	20,980
單獨取得	1,688	-	1,6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4)	-	(384)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984	300	22,284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515	300	20,815
本期攤銷	678	-	6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	-	1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206	300	21,50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755	300	20,055
本期攤銷	1,137	-	1,1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7)	-	(377)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515	300	20,815
帳面價值：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469	-	1,469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370	-	1,370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925	-	925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469	-	1,469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十)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流動	\$ 1,955	1,399
非流動	\$ 15,537	16,989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8	46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912	3,468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221	7,165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為五至二十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以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549仟元及3,500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與員工協議結清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年資，因結清後已無適用相關退休計畫之員工，故經主管機關核准註銷合併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民國一〇八年度自結清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年資產生之結清利益為1,778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6,078	7,407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利	\$ 275,829	100,51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5,166	20,107
不可扣抵之費用	-	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279)	(2,6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86
前期低(高)估	(2,781)	(10,297)
其 他	(4,028)	(5)
所得稅費用	<u>\$ 36,078</u>	<u>7,407</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3
借記/(貸記)損益表	345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898</u>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553</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1,244</u>	<u>112,640</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90,000仟股，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72,739仟股及69,380仟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仟股表達)

	普 通 股	
	109 年年度	108 年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69,380	69,380
加：盈餘轉增資	3,359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u>\$ 72,739</u>	<u>69,38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359仟股，每股面額10元，計33,587仟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程序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發行股票溢價	\$ 287,742	388,503
庫藏股票交易	4,412	-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0	70
	<u>\$ 292,224</u>	<u>388,57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別以資本公積100,761仟元及173,451仟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分別為新台幣1.45元及2.5元。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97	67,174	1.50	104,070
股票	0.48	33,587	-	-
合計		<u>\$ 100,761</u>	-	<u>104,070</u>

4. 庫藏股

截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將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2,240仟股。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263仟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31,051)	(81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29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3,69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344)</u>	<u>2,878</u>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19,859)	(6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19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74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051)</u>	<u>(818)</u>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公司之庫藏股轉讓辦法提供本公司之股票予員工認購分別為946仟股、975仟股及56仟股，並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估計每股酬勞成本分別為0.96元、2.85元及12.88元，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412仟元。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三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		
	109 年第一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 年第二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 年第三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	109.5.5	109.5.29	109.7.23
給與數量(仟股)	946	975	56
合約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 年度		
	109 年第一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 年第二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 年第三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0.96	2.85	12.88
給與日股價	46.14	58.70	69.57
執行價格	46.33	56.72	56.72
預期波動率(%)	25.76%	27.30%	31.12%
認股權存續期間(日)	18	26	30
無風險利率(%)	0.1944%	0.1330%	0.1613%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庫藏股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 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1 月 1 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1,977
本期執行	(1,977)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	-
12 月 31 日可執行	-

(十五)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單位：每股盈餘為元／股數為仟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9,751	93,1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1,855	69,3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72,739
	\$ 3.34	1.34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1.2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239,751	93,1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1,855	69,380
估列員工酬勞之影響	484	3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 普通股影響數後)	72,339	69,7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73,125
	\$ 3.31	1.33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1.27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功率積體電路	\$ 791,676	486,099
功率元件	278,909	201,467
佣金收入	-	49
其他	865	18
合計	\$ 1,071,450	687,633

2. 合約餘額

	109. 12. 31	108. 12. 31	108. 1. 1
應收帳款	\$ 193,601	148,053	86,400
減：備抵損失	-	-	(2,159)
合計	\$ 193,601	148,053	84,241
合約負債	\$ 6	-	364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並於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000仟元及18,253仟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200仟元及3,650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037	8,0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568	4,411
利息收入合計	\$ 7,605	12,427

2.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金收入	\$ 3,374	3,485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3,834)	(13,3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	29,126
技術服務收入	4,865	-
退休金結清利益	-	1,778
租賃修改利益	-	89
其他	10,563	2,745
	\$ (8,406)	20,396

4. 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408	466
其他利息費用	5	5
	\$ 413	471

(十九)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34,882	(134,882)	(134,882)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106	(17,106)	(17,106)	-	-	-	-
應付員工紅利	36,000	(36,000)	(36,000)	-	-	-	-
應付董監事酬勞	6,200	(6,200)	(6,200)	-	-	-	-
租賃負債	17,492	(19,300)	(1,031)	(1,044)	(1,796)	(3,945)	(11,484)
	\$ 211,680	(213,488)	(195,219)	(1,044)	(1,796)	(3,945)	(11,484)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64,982	(64,982)	(64,982)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670	(12,670)	(12,670)	-	-	-	-
應付員工紅利	18,253	(18,253)	(18,253)	-	-	-	-
應付董監事酬勞	3,650	(3,650)	(3,650)	-	-	-	-
租賃負債	18,388	(21,789)	(627)	(1,255)	(1,835)	(5,954)	(12,118)
	\$ 117,943	(121,344)	(100,182)	(1,255)	(1,835)	(5,954)	(12,118)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673	28.48	674,207	14,655	29.98	439,357
人 民 幣	24,254	4.3648	105,864	19,038	4.2975	81,816
金融負債						
美 金	2,767	28.48	78,804	1,189	29.98	35,645
人 民 幣	3,850	4.3648	16,804	-	-	-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845仟元及4,855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23,834)仟元及(13,342)仟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尚無重大利率變動之風險。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7	-	-	957	9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128	-	-	128,128	128,128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7	-	-	957	9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4,432	-	-	124,432	124,432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之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 投資

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且適當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無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3) 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均無對集團外公司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長期採購合約。

(廿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負債總額	\$ 233,886	128,52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21,177)	(793,228)
淨負債	<u>\$ (187,291)</u>	<u>(664,704)</u>
權益總額	<u>\$ 1,560,602</u>	<u>1,501,525</u>
負債資本比率	<u>(12.00)%</u>	<u>(37.89)%</u>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與民國一〇八年度一致。

(廿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及附註六(十)。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彭明秀(自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起非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彭明秀	\$ -	-	1,719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224	30,593
退職後福利	412	390
股份基礎給付	2,021	-
	<u>\$ 44,657</u>	<u>30,983</u>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之資產明細如下：

抵質押品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9. 12. 31	108. 12. 31
定期存款—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履約保證	\$ 863	657
存出保證金—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履約保證	\$ 892	7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與美國某半導體公司簽屬合作開發功率因子調整器(PFC)，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需按所約定產品之淨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支付該公司權利金，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四日到期終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121	123,890	146,011	12,961	131,711	144,672
勞健保費用	1,172	5,092	6,264	1,179	8,328	9,507
退休金費用	650	2,899	3,549	663	2,837	3,500
董事酬金	-	9,620	9,620	-	6,849	6,8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2	2,938	3,450	529	2,405	2,934
折舊費用	15,239	10,859	26,098	26,783	17,960	44,743
攤銷費用	-	678	678	-	1,137	1,1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美金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	4	312,120	28,480 (USD1,000)	28,480 (USD1,000)	4,718	-	1.82%	780,301	Y	N	Y

註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股數為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龍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	957	0.54%	957	136	
Wisdom Mega	SiFotonics Technologies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0	128,128	3.89%	128,128	2,04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數為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isdom Bright Inc. (Wisdom Bright)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57,658	196,798	5,104	100%	141,350	6.271	(2,463)	(2,463)	註二
本公司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s Corp. (CMC)	塞席爾	國際貿易、投資控股及電子商務業務	144,793	144,793	4,500	100%	129,993	4.500	1,918	1,918	註四
本公司	Dynamic Champion Corp. (Dynamic)	塞席爾	投資控股	-	32,436	-	- %	-	-	(418)	(418)	註三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isdom Mega Corp. (Wisdom Mega)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25,250	125,250	4,000	100%	128,128	4,000	-	-	
本公司	Wisdom Smart Corp. (Wisdom Smart)	塞席爾	投資控股	-	-	-	- %	-	-	-	-	註一
Wisdom Bright	Wisdom Toprich Limited (Wisdom Toprich)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57,658	196,798	5,104	100%	141,350	6,271	(2,463)	(2,463)	註二
Wisdom Bright	Wisdom Bestholding Inc. (Wisdom Bestholding)	塞席爾	投資控股	-	-	-	- %	-	-	-	-	註一

註一：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Wisdom Smart 及 Wisdom Bestholding 予以解散清算，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十七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二：為配合營運規劃，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 Wisdom Bright 及 Wisdom Toprich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美金 1,262 仟元，消除股份 1,262 仟股，減資比率 19.81%。惟實際減資金額為 1,267 仟元，消除股份 1,267 仟股，減資比率 19.89%，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三：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Dynamic 予以解散清算，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八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四：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CMC 予以解散清算。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三)	投資方式(註二)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一)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技術開發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與批發經營	152,368 (USD5,350)	(二)	181,446 (USD6,371)	-	36,084 (USD1,267)	145,362 (USD5,104)	(2,519)	100.00%	100.00%	(2,463)	141,350	-

註一：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三：美金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 1：28.48。

註四：為配合營運規劃，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人民幣 8,980 仟元，減資比率 19.15%。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45,362 (USD 5,104)	181,446 (USD 6,371)	936,361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74,066	8.21%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別之財務資訊，而每一產品別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併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功率積體電路	\$ 791,676	486,099
功率元件	278,909	201,467
其他	865	67
合計	<u>\$ 1,071,450</u>	<u>687,633</u>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

地區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灣	\$ 715,208	389,985
中國	340,660	291,343
其他	15,582	6,305
合計	<u>\$ 1,071,450</u>	<u>687,633</u>

(三)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甲客戶	\$ 470,254	269,222
乙客戶	147,188	93,823
丙客戶	141,776	74,097
合計	<u>\$ 759,218</u>	<u>437,142</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其交易類型主要為功率積體電路、電源模組、場效電晶體及快速回復二極體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由於銷貨收入變動對於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影響重大，故針對交易金額及毛利率變化顯著之銷售對象，於本年度查核屬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主要客戶真實性查核，分析兩年度主要客戶變動，並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針對銷貨收入交易內容進行測試，自帳載紀錄抽核相關憑證及收款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未有導因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之事件，以免影響銷貨收入誤述。

其他事項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會計師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會計師：

于允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九))	\$ 190,551	11	427,924	2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 6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466,660	26	94,250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102,044	6	43,378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六))	190,435	11	134,210	8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附註六(十九))	16,413	1	11,946	1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六)及七)	4,715	-	3,357	-	2206 應付員工紅利(附註六(十七)(十九))	36,000	2	18,25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94	-	206	-	2207 應付董監事酬勞(附註六(十七)(十九))	6,200	-	3,65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22,268	1	14,444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80,665	10	146,530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290	1	8,812	-
1421 預付貨款	2,478	-	4,78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十九)(廿二))	452	-	44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310	1	5,08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52	-	1,191	-
流動資產合計	1,043,208	59	816,355	50	流動負債合計	205,125	11	102,119	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九))	957	-	95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十九)(廿二))	11,938	1	12,390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109,014	6	1,182	-	2645 存入保證金	458	-	45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399,471	22	558,559	3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396	1	12,84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55,649	9	172,706	11	負債總計	217,521	12	114,967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廿二))	12,216	1	12,745	1	權益(附註六(十三))：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238	-	1,305	-	3110 普通股股本	727,390	41	693,803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51,553	3	51,553	3	3200 資本公積	292,224	16	388,573	24
1915 預付設備款	4,817	-	1,130	-	保留盈餘：				
非流動資產合計	734,915	41	800,137	5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904	8	132,593	8
資產總計	\$ 1,778,123	100	1,616,492	10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869	2	19,92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16,586	24	298,848	19
					保留盈餘合計	590,359	34	451,369	2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344)	(2)	(31,051)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878	-	(818)	-
					其他權益合計	(34,466)	(2)	(31,869)	(2)
					3500 庫藏股票	(14,905)	(1)	(35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1,560,602	88	1,501,525	93
					權益總計	1,560,602	88	1,501,525	9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78,123	100	1,616,492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高忠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	\$ 1,011,847	100	575,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一)及十二)	510,747	50	301,698	53
營業毛利	501,100	50	274,141	47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104)	-	4,439	1
已實現營業毛利	500,996	50	278,580	48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130	1	18,360	3
6200 管理費用	47,428	5	47,35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230	16	143,689	2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2,159)	-
營業費用合計	222,788	22	207,240	36
6900 營業淨利	278,208	28	71,34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2,745	-	2,7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764)	(1)	(4,946)	(1)
7050 財務成本	(193)	-	(375)	-
7100 利息收入	4,029	-	6,616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963)	-	25,08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46)	(1)	29,094	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76,062	27	100,434	1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36,311	4	7,325	1
本期淨利	239,751	23	93,109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96	-	(74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696	-	(7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93)	-	(11,192)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293)	-	(11,192)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97)	-	(11,941)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7,154	23	81,168	14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4		1.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1		1.2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高忠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3,803	562,024	121,264	23,606	317,460	462,330	(19,859)	(69)	-	1,698,229
本期淨利	-	-	-	-	93,109	93,109	-	-	-	93,1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192)	(749)	-	(11,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109	93,109	(11,192)	(749)	-	81,16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329	-	(11,32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4,070)	(104,070)	-	-	-	(104,07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678)	3,678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73,451)	-	-	-	-	-	-	-	(173,45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351)	(35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3,803	388,573	132,593	19,928	298,848	451,369	(31,051)	(818)	(351)	1,501,525
本期淨利	-	-	-	-	239,751	239,751	-	-	-	239,7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293)	3,696	-	(2,5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9,751	239,751	(6,293)	3,696	-	237,1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311	-	(9,31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941	(11,94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7,174)	(67,174)	-	-	-	(67,174)
普通股股票股利	33,587	-	-	-	(33,587)	(33,587)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00,761)	-	-	-	-	-	-	-	(100,76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16,788)	(116,788)
庫藏股轉讓員工	-	4,412	-	-	-	-	-	-	102,234	106,64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27,390	292,224	141,904	31,869	416,586	590,359	(37,344)	2,878	(14,905)	1,560,60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高忠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6,062	100,4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526	43,052
攤銷費用	644	1,10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2,159)
利息費用	193	375
利息收入	(4,029)	(6,61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41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963	(25,082)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4	-
已實現銷貨利益	-	(4,43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094	12,492
租賃修改利益	-	(8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907	18,6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56,225)	(52,1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58)	30,768
其他應收款	(1,087)	584
存貨	(34,135)	77,044
預付貨款	2,306	(1,069)
其他流動資產	(1,221)	(53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3
合約負債	6	(364)
應付帳款	58,666	9,570
其他應付款	12,102	(21,360)
其他流動負債	261	(1,054)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0,297	(13,188)
調整項目合計	31,519	46,9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7,581	147,353
收取之利息	3,928	7,151
支付之利息	(193)	(375)
支付之所得稅	(24,828)	(8,5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6,488	145,5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4,488)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250	10,493
處分子公司	30,303	50,2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51)	(1,6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4)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
取得無形資產	(577)	(1,688)
預付設備款	(3,687)	-
收取之股利	125,121	6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34,833)	59,8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445)	(2,972)
發放現金股利	(167,935)	(277,52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17,166)	-
員工購買庫藏股	102,2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312)	(280,4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16)	(10,4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7,373)	(85,5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7,924	513,5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0,551	427,924

董事長：蔡高忠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新年



會計主管：張麗如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市科學園區園區二路11號5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功率積體電路、電源模組、場效電晶體及快速回復二極體等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技術諮詢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 1. 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7~41 年

(2)機器設備：5~6 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5~6 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1. 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客戶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電腦軟體 | 1~5年 |
| (2)專利權 | 3年 |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12. 31	108. 12. 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3	203
支票及活期存款	67,584	305,974
定期存款	122,754	110,834
在途存款	-	10,913
合計	<u>\$ 190,551</u>	<u>427,92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12. 31	108. 12. 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957</u>	<u>957</u>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12. 31	108. 12. 31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66, 660	94, 250
	109. 12. 31	108. 12. 31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529	525
質押定期存款	863	65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7, 622	-
	\$ 109, 014	1, 182

1.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轉投資公司 CMC 及 Dynamic 盈餘分配，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專戶之資金，該資金應於外匯存款專戶內存放達五年，於期限屆滿後，分三年提取，且不得移作他用或作為質借、擔保之標的或以其他方式減少其價值。
2.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9. 12. 31	108. 12. 3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95, 150	137, 567
減：備抵損失	-	-
	\$ 195, 150	137, 567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 12. 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1, 315	0%	-
逾期 60 天以下	73, 835	0%	-
	\$ 195, 150		-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 12. 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8,602	0%	-
逾期 60 天以下	48,965	0%	-
	\$ 137,567		-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	2,159
減損損失迴轉	-	(2,159)
期末餘額	\$ -	-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09. 12. 31	108. 12. 31
原 料	\$ 16,019	22,311
在製品	65,806	41,128
半成品	44,687	47,907
製成品	53,988	35,184
商 品	165	-
	\$ 180,665	146,530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73,053千元及301,698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3,385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57,925千元。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子 公 司	\$ 399, 471	558, 559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之子公司Dynamic及CMC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經子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盈餘分配並匯回本公司，金額分別為39,654仟元及85,467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Dynamic目前已無業務運作，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將Dynamic予以解散清算並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八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匯回股款30,303仟元。

2. 擔保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自用資產：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85	83,925	201,388	115,027	405,125
增 添	-	1,804	1,580	2,556	5,940
處 分	-	(65)	(142,701)	(90,608)	(233,37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785	85,664	60,267	26,975	177,691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300	106,478	200,775	115,423	477,976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 資產	(50,515)	(22,553)	-	-	(73,068)
增 添	-	-	634	2,337	2,971
處 分	-	-	(21)	(2,733)	(2,754)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785	83,925	201,388	115,027	405,12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5,386	172,648	102,037	300,071
本年度折舊	-	2,663	14,226	5,463	22,352
處 分	-	(65)	(142,701)	(90,608)	(233,37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27,984	44,173	16,892	89,049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7,744	149,566	89,300	266,610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 資產	-	(4,772)	-	-	(4,772)
本年度折舊 處分	-	2,414	23,103	13,751	39,268
	-	-	(21)	(1,014)	(1,03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5,386	172,648	102,037	300,071

額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月1日	\$ 4,785	58,539	28,740	12,990	105,0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785	57,680	16,094	10,083	88,642
民國108年1月1日	\$ 55,300	78,734	51,209	26,123	211,366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4,785	58,539	28,740	12,990	105,054

營業租賃出租：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50,515	22,553	-	-	73,068
來自自用資產	-	-	-	-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50,515	22,553	-	-	73,068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來自自用資產	50,515	22,553	-	-	73,06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50,515	22,553	-	-	73,06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416	-	-	5,416
本年度折舊	-	645	-	-	6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061	-	-	6,06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來自自用資產	-	4,772	-	-	4,772
本年度折舊	-	644	-	-	64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416	-	-	5,416

營業租賃出租：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月1日	\$ 50,515	17,137	-	-	67,65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0,515	16,492	-	-	67,007
民國108年1月1日	\$ -	-	-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50,515	17,137	-	-	67,652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於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2.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73	-	13,27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273	-	13,273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73	13,058	26,331
減 少	-	(13,058)	(13,05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273	-	13,273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8	-	528
提列折舊	529	-	529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57	-	1,057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提列折舊	528	2,612	3,140
減 少	-	(2,612)	(2,61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8	-	528
帳面價值：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2,745	-	12,745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2,216	-	12,21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13,273	13,058	26,33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2,745	-	12,745

(九) 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706	300	13,006
單獨取得	577	-	577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283	300	13,583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18	300	11,318
單獨取得	1,688	-	1,68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706	300	13,006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總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01	300	11,701
本期攤銷	644	-	64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045	300	12,345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299	300	10,599
本期攤銷	1,102	-	1,10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401	300	11,701
帳面價值：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 1,305	-	1,305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238	-	1,23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719	-	71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305	-	1,305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流動	\$ 452	445
非流動	\$ 11,938	12,39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8	370
短期租賃之費用	\$ 912	946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545	4,288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工廠廠房，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為五至二十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以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447仟元及3,30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與員工協議結清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年資，因結清後已無適用相關退休計畫之員工，故經主管機關核准註銷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民國一〇八年度自結清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年資產生之結清利益為1,778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6,311	7,3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利	\$ 276,062	100,43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5,212	20,087
不可扣抵之費用	-	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279)	(2,6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86
前期低(高)估	(2,781)	(10,359)
其 他	(3,841)	(5)
所得稅費用	\$ 36,311	7,325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1,553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1,553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1,244	112,640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三)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90,000仟股，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72,739仟股及69,380仟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仟股表達)

	普 通 股	
	109 年年度	108 年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69,380	69,380
加：盈餘轉增資	3,359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 72,739	69,38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359仟股，每股面額10元，計33,587仟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程序已辦理完竣。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發行股票溢價	\$ 287, 742	388, 503
庫藏股票交易	4, 412	-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0	70
	\$ 292, 224	388, 57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別以資本公積100, 761仟元及173, 451仟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分別為新台幣1. 45元及2. 5元。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97	67,174	1.50	104,070
股 票	0.48	33,587	-	-
合 計		\$ 100,761	-	104,070

4. 庫藏股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將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2,240仟股。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263仟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31,051)	(81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29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3,69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344)	2,87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19,859)	(6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19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74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051)	(818)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公司之庫藏股轉讓辦法提供本公司之股票予員工認購分別為946仟股、975仟股及56仟股，並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估計每股酬勞成本分別為0.96元、2.85元及12.88元，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412仟元。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三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		
	109年第一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年第二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年第三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	109.5.5	109.5.29	109.7.23
給與數量(仟股)	946	975	56
合約期間	5年	5年	5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度		
	109年第一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年第二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9年第三次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0.96	2.85	12.88
給與日股價	46.14	58.70	69.57
執行價格	46.33	56.72	56.72
預期波動率(%)	25.76%	27.30%	31.12%
認股權存續期間(日)	18	26	30
無風險利率(%)	0.1944%	0.1330%	0.1613%

庫藏股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1,977
本期執行	(1,977)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12月31日可執行	-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單位：每股盈餘為元／股數為仟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9,751	93,1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1,855	69,3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72,739
	\$ 3.34	1.34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1.2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239,751	93,1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1,855	69,380
估列員工酬勞之影響	484	3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72,339	69,7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73,125
	\$ 3.31	1.33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1.27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功率積體電路	\$ 791,676	470,912
功率元件	219,306	104,909
其他	865	18
合計	\$ 1,011,847	575,839

2. 合約餘額

	109. 12. 31	108. 12. 31	108. 1. 1
應收票據	\$ -	-	8,26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95,150	137,567	109,916
減：備抵損失	-	-	(2,159)
合計	\$ 195,150	137,567	116,020
合約負債	\$ 6	-	364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本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並於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000仟元及18,253仟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200仟元及3,650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082	5,4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947	1,120
利息收入合計	\$ 4,029	6,616

2.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金收入	\$ 2,745	2,717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23,137)	(9,556)
技術服務收入	4,865	-
退休金結清利益	-	1,778
租賃修改利益	-	89
其他	10,508	2,743
	\$ (7,764)	(4,946)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88	370
其他利息費用	5	5
	\$ 193	375

(十九)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24,312	(124,312)	(124,312)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413	(16,413)	(16,413)	-	-	-	-
應付員工紅利	36,000	(36,000)	(36,000)	-	-	-	-
應付董監事酬勞	6,200	(6,200)	(6,200)	-	-	-	-
租賃負債	12,390	(14,652)	(317)	(317)	(634)	(1,900)	(11,484)
	\$ 195,315	(197,577)	(183,242)	(317)	(634)	(1,900)	(11,484)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57,822	(57,822)	(57,822)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946	(11,946)	(11,946)	-	-	-	-
應付員工紅利	18,253	(18,253)	(18,253)	-	-	-	-
應付董監事酬勞	3,650	(3,650)	(3,650)	-	-	-	-
租賃負債	12,835	(15,286)	(316)	(318)	(634)	(1,900)	(12,118)
	\$ 104,506	(106,957)	(91,987)	(318)	(634)	(1,900)	(12,118)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9,109	28.48	544,224	12,420	29.98	372,352
人民幣	451	4.3648	1,969	19,038	4.2975	81,8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767	28.48	78,804	1,189	29.98	35,645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674仟元及4,185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23,137)仟元及(9,556)仟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尚無重大利率變動之風險。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7	-	957	957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7	-	-	957	957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之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 投資

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且適當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無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3) 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均無對集團外公司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無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長期採購合約。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 12. 31	108. 12. 31
負債總額	\$ 217,521	114,96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90,551)	(427,924)
淨負債	\$ 26,970	(312,957)
權益總額	\$ 1,560,602	1,501,525
負債資本比率	1.73%	(17.84)%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與民國一〇八年度一致。

(廿二)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及附註六(十)。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冠順微)	子公司
彭明秀(自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起非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子公司—深圳冠順微	\$ 10,060	23,355	4,715	3,357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係依照銷售產品類別分為月結90天或180天，其價格與一般交易相當。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彭明秀	\$ 10,060	23,355	4,715	3,357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224	27,868
退職後福利	412	390
股份基礎給付	2,021	-
	\$ 44,657	28,25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之資產明細如下：

	抵質押品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定期存款—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		履約保證	\$ 863	657
量之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列於按攤銷後成		履約保證	\$ 529	525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與美國某半導體公司簽屬合作開發功率因子調整器(PFC)，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需按所約定產品之淨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支付該公司權利金，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四日到期終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121	120,552	142,673	12,961	104,644	117,605
勞健保費用	1,172	5,091	6,263	1,178	8,328	9,506
退休金費用	650	2,797	3,447	663	2,644	3,307
董事酬金	-	9,620	9,620	-	6,849	6,8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2	2,731	3,243	529	1,925	2,454
折舊費用	15,240	8,286	23,526	26,783	16,269	43,052
攤銷費用	-	644	644	-	1,102	1,102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工人數	82	8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2,021	1,72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853	1,527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21.35%	(2.13)%
監察人酬金	\$ 949	747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暨同業水準，並參考每年董事會之績效評估後訂定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遵循公司章程辦理。

經理人及員工報酬除參考同業水準外，並依其對公司貢獻、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目標之達成狀況及個人績效考核訂定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美金仟元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深圳冠順微電子有限公司	4	312,120	28,480 (USD1,000)	28,480 (USD1,000)	4,718	-	1.82%	780,301	Y	N	Y

註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股數為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龍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	957	0.54%	957	
Wisdom Mega	SiFotonics Technologies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0	128,127	3.89%	128,12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股數為仟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isdom Bright Inc. (Wisdom Bright)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57,658	196,798	5,104	100%	141,350	(2,463)	(2,463)	註二
本公司	Champion Microelectronic Corp. (CMC)	塞席爾	國際貿易、投資控股及電子商務業務	144,793	144,793	4,500	100%	129,993	1,918	1,918	註四
本公司	Dynamic Champion Corp. (Dynamic)	塞席爾	投資控股	-	32,436	-	-	-	(418)	(418)	註三
本公司	Wisdom Mega Corp. (Wisdom Mega)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25,250	125,250	4,000	100%	128,128	-	-	
本公司	Wisdom Smart Corp. (Wisdom Smart)	塞席爾	投資控股	-	-	-	-	-	-	-	註一
Wisdom Bright	Wisdom Toprich Technology Limited (Wisdom Toprich)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57,658	196,798	5,104	100%	141,350	(2,463)	(2,463)	註二
Wisdom Bright	Wisdom Bestholding Inc. (Wisdom Bestholding)	塞席爾	投資控股	-	-	-	-	-	-	-	註一

註一：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Wisdom Smart 及 Wisdom Bestholding 予以解散清算，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十七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二：為配合營運規劃，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 Wisdom Bright 及 Wisdom Toprich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美金 1,262 仟元，消除股份 1,262 仟股，減資比率 19.81%。惟實際減資金額為 1,267 仟元，消除股份 1,267 仟股，減資比率 19.89%，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三：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Dynamic 予以解散清算，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八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四：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CMC 予以解散清算。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註三)	投資 方式 (註二)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註一)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冠順微電 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技 術開發及相 關產品進出 口與批發經 營	152,368 (USD5,350)	(二)	181,446 (USD6,371)	-	36,084 (USD1,267)	145,362 (USD5,104)	(2,519)	100.00%	(2,463)	141,350	-

註一：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三：美金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1:28.48。

註四：為配合營運規劃，調整資本結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人民幣8,980仟元，減資比率19.15%。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45,362 (USD 5,104)	181,446 (USD 6,371)	936,361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74,066	8.21%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 度	108.12.31	109.12.31	差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1,239,266	1,307,201	67,935	5.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677	173,702	(17,975)	(9.38)
無 形 資 產	1,469	1,370	(99)	(6.74)
其 他 資 產	197,637	312,215	114,578	57.97
資 產 總 額	1,630,049	1,794,488	164,439	10.09
流 動 負 債	110,958	217,891	106,933	96.37
非 流 動 負 債	17,566	15,995	(1,571)	(8.94)
負 債 總 額	128,524	233,886	105,362	81.98
股 本	693,803	727,390	33,587	4.84
資 本 公 積	388,573	292,224	(96,349)	(24.80)
保 留 盈 餘	451,369	590,359	138,990	30.79
其 他 權 益	(31,869)	(34,466)	(2,597)	8.15
庫 藏 股	(351)	(14,905)	(14,554)	4146.4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501,525	1,560,602	59,077	3.93
增減變動說明(增減比率達 20%且金額大於一仟萬元以上):				
1.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因境外資金回台依規定於期限屆滿前始能動用，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增加：主係市場需求增加，致本期進料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及因本期獲利增加，致員工酬勞及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3. 資本公積減少：係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5. 庫藏股增加：係買回公司股份且轉讓予員工，剩餘尚未轉讓之庫藏股金額。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87,633	1,071,450	383,817	55.82%
營業成本		395,286	564,609	169,323	42.84%
營業毛利		292,347	506,841	214,494	73.37%
營業費用		227,668	233,172	5,504	2.42%
營業利益		64,679	273,669	208,990	323.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837	2,160	(33,677)	-93.97%
稅前淨利		100,516	275,829	175,313	174.41%
所得稅費用		7,407	36,078	28,671	387.08%
本年度淨利		93,109	239,751	146,642	157.49%
其他綜合損益		(11,941)	(2,597)	9,344	-78.2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1,168	237,154	155,986	192.18%
增減變動說明(增減比率達 20%且金額大於一仟萬元以上):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居家工作增加帶動電腦相關產業需求增加致銷貨增加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 108 年轉投資公司出售投資股票獲利及 109 年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 109 年度銷售情形及參考當前之產業環境、市場需求等，推估 110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約為 181,750 仟顆。

為因應市場需求，積極研發新產品，加強人才培訓，已掌握競爭優勢。

三、現金流量分析：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109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93,228	315,575	(687,626)	421,177	-	-
本期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係預計本期獲利致現金流入所致。					
2. 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及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21,177	401,802	(273,168)	549,811	-	-

本期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2. 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係承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資金回台依規定受限制年限使得動用，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公司皆 100% 持股，有生產營運之轉投資公司為投資大陸之冠順公司，其 109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2,463 仟元，其虧損之原因為未達營運經濟規模，未來擬規劃將其轉為技術客服中心。

另於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美金 1,267 仟元，並於 109 年 8 月 14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為資源整合及提升營運效益，簡化投資架構並樽節非必要之成本支出，轉投資公司「Wisdom Smart 公司」、「Wisdom Bestholding 公司」經 108 年 12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並已於 109 年 2 月 17 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Dynamic 公司」經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解散清算，已於 109 年 10 月 8 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自有資金足以供公司之營運，故無融資借款，目前亦無此需求，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09 年度匯率兌換損失為 23,834 仟元，分別佔營業收入 1,071,450 仟元及營業利益 273,669 仟元之 2.2% 及 8.7%。本公司銷貨多以美金報價，故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具有其影響性，而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已積極進行潛在匯率風險控管，以掌握匯市之最新狀況，以期將匯率波動對公司之影響降至最低。

本公司於匯率方面主要採自然避險方式，除隨時掌握外幣持有部位，並隨時注意匯率走勢，適時調整匯率，以避免外幣持有產生匯兌損失之風險。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做為執行相關業務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事業之領域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另子公司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相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行為均依公司所訂之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主要著重在減少能源消耗，維護地球乾淨的省電環保產品，不斷創新追求節能的電源管理 IC 是本公司產品研發方向的主軸，項目如下：

項目	主要功能/規格
中小功率電子產品高效率控制 IC 系列	小於 75W/100W 之 Adapter 或是 Charger 電源，開發高效率高功率密度之電源轉換方案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商品領域。如：筆記型電腦、遊戲機、行動裝置充電器等電子產品市場。
新架構虹冠 Clean Technology IC 產品系列	新架構如 Totem-Pole Bridgeless PFC、PFC+SLS 等規格：PFC>0.98，Output Power 效率>95%，高可靠度及高效能 IC，應用於資料中心、伺服器、工作站、個人電腦、Adaptor、TV、中高功率工業用等功率電源供應系統。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公司市場競爭力，1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206,050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產業的變遷，本公司將致力於研發外，並強化行銷管道之努力，於財務運用上更特別針對產業特性，加強現金流量之管理，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進行購併其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份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生產均為委外生產，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生產均委外由晶圓代工廠生產，委外廠商之產能、製程技術、生產良率、可靠度及交期等，對本公司之產品競爭力及推出市場之速度均相當重要，若委外廠商因產能吃緊、天災或其他意外事件致生產中斷，本公司之出貨亦將受到影響。對此，本公司除積極與各代工廠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外，平時均隨時注意產品投產狀況並與之保持密切聯繫，以降低生產過度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客戶多為代理商，目前除與代理商維持良好關係外，並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增加產品應用，拓展新市場業務，開發新客戶，以分散營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名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職資訊管理單位，定期檢討資安政策與資訊系統管理辦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於資安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方面，公司已採取或導入包含新世代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網路隔離、端點防護、防毒系統及資料備份等強化資安機制，雖無法保證能完全避免惡意駭客攻擊，但資訊管理單位會持續關注外部資安事件，吸收新知強化資安控管，建立多層次防護機制，加強宣導資訊安全意識以因應日新月異的網路攻擊行為。另外公司機密資料若需交付廠商與客戶時，皆需簽訂保密合約，規範其保密義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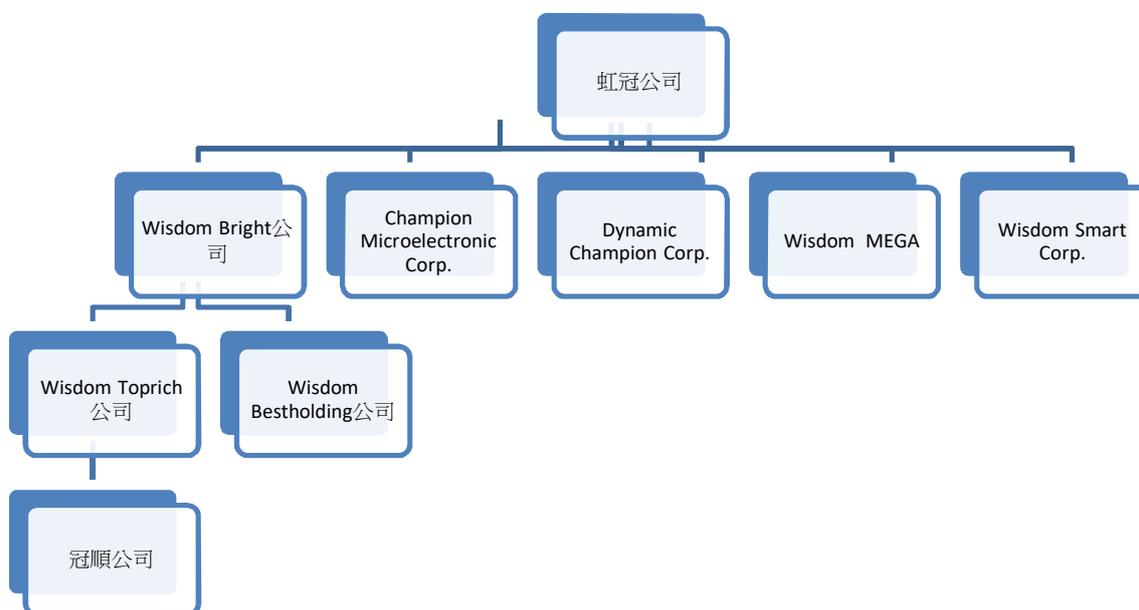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皆為 100%投資，上述關係企業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註 2：「Wisdom Smart 公司」、「Wisdom Bestholding 公司」經 108 年 12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並已於 109 年 2 月 17 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 3：「Dynamic 公司」經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解散清算。並已於 109 年 10 月 8 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Wisdom Bright 公司	98.11.20	Suite 15, 1st Floor Oliaji Trade Centre, Francis, Rachel Street, Victoria, Mahe, Seychelles	USD 5,104	投資
Wisdom Toprich 公司	98.11.20	Suite 15, 1st Floor Oliaji Trade Centre, Francis, Rachel Street, Victoria, Mahe, Seychelles	USD 5,104	投資
冠順公司	99.07.26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2 號财富广场 A 座 4V	USD 5,350	電子產品技術開發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與批發經營
Wisdom Bestholding 公司	103.06.09	P. O. 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	投資
CMC 公司	104.10.16	P. O. 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 4,500	國際貿易、投資及電子商務業務
Dynamic 公司	105.04.25	P. O. 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	投資
Wisdom Mega 公司	106.01.24	P. O. 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 4,000	投資
Wisdom Smart 公司	106.07.07	Suite 23, 1st Floor, Eden Plaza, Eden Island,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	投資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前揭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2) 各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關係企業除冠順公司有實際營運以銷售中國大陸之功率元件為主外，其餘關係企業皆為以投資目的所設立。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Wisdom Bright 公司	董事	蔡高忠(虹冠電子代表人)	5,104	100%
Wisdom Toprich 公司	董事	蔡高忠(Wisdom Bright 代表人)	5,104	100%
冠順公司	董事長	蔡高忠(Wisdom Toprich 代表人)	不適用	100%
	董事	黃新年(Wisdom Toprich 代表人)	不適用	100%
	董事	林保偉(Wisdom Toprich 代表人)	不適用	100%
	監察人	石智賢(Wisdom Toprich 代表人)	不適用	100%
	總經理	黃新年(Wisdom Toprich 代表人)	不適用	100%
Wisdom Bestholding 公司	董事	蔡高忠(Wisdom Bright 代表人)	-	100%
CMC 公司	董事	蔡高忠(虹冠電子代表人)	4,500	100%
Dynamic 公司	董事	蔡高忠(虹冠電子代表人)	-	100%
Wisdom Mega 公司	董事	蔡高忠(虹冠電子代表人)	4,000	100%
Wisdom Smart 公司	董事	蔡高忠(虹冠電子代表人)	-	10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 業 名 稱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備註
Wisdom Bright 公司	162,570	21,079	141,491	69,663	(4,539)	(2,463)	註
Wisdom Toprich 公司	162,570	21,079	141,491	69,663	(4,539)	(2,463)	註
冠順公司	162,570	21,079	141,491	69,663	(4,539)	(2,463)	註
Wisdom Bestholding 公司	-	-	-	-	-	-	註
CMC 公司	129,993	-	129,993	-	-	1,918	註
Dynamic 公司	-	-	-	-	(206)	(418)	註
Wisdom Mega 公司	128,128	-	128,128	-	-	-	註
Wisdom Smart 公司	-	-	-	-	-	-	註

註：係依據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認列。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蔡高忠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四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高忠

